

对外投资合作国别（地区）指南

马尔代夫

（2017年版）

商务部国际贸易经济合作研究院
中国驻马尔代夫大使馆经济商务参赞处
商务部对外投资和经济合作司

序

习近平总书记所做的党的十九大报告提出“推动形成全面开放新格局”、“创新对外投资方式，促进国际产能合作，形成面向全球的贸易、投融资、生产、服务网络，加快培育国际经济合作和竞争新优势”，为新时代对外投资合作工作指明了方向。商务部认真学习领会贯彻落实党的十九大精神，牢固树立创新、协调、绿色、开放、共享的新发展理念，以“一带一路”建设为引领，加快推进对外投资合作。

当前，世界经济呈现回暖向好态势，但尚未走出亚健康 and 弱增长的调整期，新的增长动力仍未形成，各国面临许多共同挑战。2017年5月，首届“一带一路”国际合作高峰论坛的成功举办，为推动各国共商合作发展大计奠定了基础。9月，金砖国家领导人厦门会晤通过了《金砖国家领导人厦门宣言》，重申开放包容、合作共赢的金砖精神，为加强金砖国家各领域务实合作规划了新蓝图。

中国政府支持有能力、有条件的企业按照商业原则和国际惯例开展对外投资合作，与东道国（地区）实现互利共赢、共同发展。商务部会同有关部门出台《关于进一步引导和规范境外投资方向的指导意见》等规范性文件，不断完善对外投资合作体制机制、加强规划引导、推动重大项目、规范经营秩序、加强安全保护，推动企业对外投资合作“行稳致远”。2016年，我国对外直接投资流量1961.5亿美元，对外承包工程完成营业额1594.2亿美元，年末在外各类劳务人员约97万人。

为进一步发挥政府的引导作用，商务部国际贸易经济合作研究院和中国驻外经商机构每年编写更新《对外投资合作国别（地区）指南》（以下简称《指南》）。2017版《指南》覆盖了172个国家和地区，全面、权威、及时地向企业提供包括“一带一路”在内的有关国家和地区投资环境信息，帮助中资企业深入了解东道国（地区）营商环境，有效融入当地发展规划和战略，创新对外投资合作发展模

式，积极履行社会责任，实现可持续发展。

希望这套《指南》能够成为中国企业了解海外市场的窗口，也欢迎社会各界批评指正，提出宝贵意见。同时，希望编写单位认真吸纳有益建议不断改进工作，把《指南》打造成“走出去”公共信息服务的品牌，为提升企业“走出去”的能力和水平发挥更大作用。

商务部副部长兼国际贸易谈判副代表 俞建华
2017年12月

参赞的话

上个世纪,马尔代夫对中国人更多意味的还是一个遥远的岛国,来马尔代夫旅游的中国游客寥寥无几。如今,伴随着信息时代的到来和中国经济的腾飞,马尔代夫所拥有的言语无法形容的美丽,早已在中国家喻户晓。自2002年马尔代夫成为中国公民出国旅游目的地国以来,中国游客数量增长迅速,至今已经连续7年高居来马外国游客首位。2016年,中国游客达到32.4万,占全部来马游客的25.2%。

其实,中国与马尔代夫经贸往来源远流长,中国史称马尔代夫为“溜山国”或“溜洋国”。早在明朝年间,郑和率领商船队两度到马。马累博物馆陈列着当地出土的中国瓷器和钱币,记载了历史上中马友好往来和贸易关系。进入新世纪以来,中马贸易发展迅速,双边贸易额从2000年的136万美元大幅增加至2016年的3.2亿美元,增长了235倍。

马尔代夫曾经是世界上最贫穷的国度,这里土地稀少且贫瘠,矿产资源匮乏,交通不便。20世纪60年代,马尔代夫与外界联系渠道只有无线电、英国皇家空军的航班及过往商船,金枪鱼是唯一的资源,没有工业,粮食短缺且十分昂贵。

马尔代夫人民是勇敢、勤劳的民族。1966年,在老总统易卜拉欣·纳色尔的领导下,马尔代夫人民历时两年用双手建造了第一条属于自己的机场跑道。1972年,马尔代夫诞生第一家旅游度假村,马政府开始发展旅游业。1981年,马累国际机场正式启用。此后,马尔代夫旅游业发展迅速,至今已拥有近132家旅游度假村。一岛一酒店的特色,备受全球游客的亲睐。

近40年来,马尔代夫得益于稳定的政局和旅游业强劲发展,经济快速发展。1978年,马尔代夫被世界银行列为全球最不发达的20个国家之一。根据世界银行统计,马尔代夫1980年人均GDP仅275美元,2016年已达到9044美元,达到中等收入国家水平。2011年,马尔代夫正式脱离最不发达国家行列。

近年来,马尔代夫政局发生多次变动,但总体过渡平稳。2008年新宪法生效,规定马尔代夫为总统内阁制国家,并举行首次宪政改革后总统选举。2012年初,前总统纳希德因反对党和民众示威抗议被迫辞职,副总统瓦希德接任总统。2013年,马尔代夫举行第二次民主选举,进步党人亚明当选马第6任总统。2016年,马执政党分裂,党争较为激烈,高层轮换频



繁。总体看来，马尔代夫政坛变动虽对马经济增长产生一定负面作用，但对外国投资及游客未产生不利影响。

马尔代夫法律体系相对健全，涉及海外投资、贸易、公司、宗教、土地、旅游、就业、环保等相关法律均已出台，来马开展经贸合作需严格遵守马当地法律。马尔代夫为纯粹的穆斯林国家，来马旅游经商应尊重当地宗教信仰。近年来，虽然政府更迭、政策调整频率较高，但历届政府发展经济的主导思想一致，吸引外资，促进旅游业发展，增加经济多样性，改善民生等是共同追求的目标。马尔代夫政府办事效率相对较低，加之有斋月等因素，中国投资者需有思想准备。

马尔代夫具有丰富的旅游资源。现全国已有132个旅游度假岛，多数全球知名酒店品牌在马均有连锁酒店。目前，马尔代夫仍具有相当数量待开发旅游资源，政府计划每年推出20座岛屿用于旅游开发，并将大力发展居民岛旅游设施。当前，虽然中国游客已占据马四分之一市场份额，但尚无中国企业在马投资建成的度假村。马政府积极欢迎中国投资，但政策透明度不够且变化频繁，这对于中国潜在投资者来说，既是机遇又有风险。

马尔代夫是全球著名金枪鱼产地，盛产黄鳍金枪鱼和鲷鱼。目前，根据中国食品安全相关法规要求，马尔代夫水产品对华出口检验检疫证书已经两国政府确认生效，部分金枪鱼产品已获得中国市场准入资格。当前，马水产品进入中国市场数量很少，但相信在双方共同努力下，马尔代夫的优质金枪鱼将很快走上中国人民的餐桌。

马尔代夫人口总量近40万，分布在近200个岛屿。首都马累面积约2平方公里，却居住着超过15万人口（含外来劳工），拥有近5万辆各类机动车辆，号称世界上最袖珍、最拥挤的首都。由于整体市场规模小而分散，且外国人在马尔代夫从事零售业、渔业捕捞等受到限制，中国企业或个人在马直接投资较少，目前仅限于少量从事渔业加工、餐饮、医疗等行业人员。同时，受马尔代夫市场需求规模限制和交通条件制约，中马商家开展直接贸易相对困难，大量中国产品通过迪拜、新加坡等市场转口至马，因此双边贸易总量不大。

总体而言，中马经贸合作尚处起步阶段，但随着两国人民相互了解的加深，越来越多的中国元素将展现在马尔代夫。中国驻马尔代夫使馆经商处致力于推动中马友好合作关系发展，深化两国经贸交流与合作，将尽最大努力为来马经商、投资的中国公民和企业提供服务和帮助。希望本书能成为您了解马尔代夫国情和中马经贸关系的便捷窗口，欢迎您提出宝贵意见和建议。

中国驻马尔代夫大使馆经商参处负责人 夏晓威
2017年8月

目 录

导言 这本指南将告诉你什么？	1
1. 马尔代夫是个什么样的国家？	2
1.1 马尔代夫的昨天和今天	2
1.2 马尔代夫的地理环境怎样？	2
1.2.1 地理位置	2
1.2.2 行政区划	3
1.2.3 自然资源	3
1.2.4 气候条件	3
1.2.5 人口分布	4
1.3 马尔代夫政治环境如何？	4
1.3.1 政治制度	4
1.3.2 主要党派	4
1.3.3 外交关系	5
1.3.4 政府机构	6
1.4 马尔代夫社会文化环境怎么样？	6
1.4.1 民族	6
1.4.2 语言	7
1.4.3 宗教	7
1.4.4 习俗	7
1.4.5 教育和医疗	7
1.4.6 工会及其他非政府组织	8
1.4.7 主要媒体	8
1.4.8 社会治安	8
1.4.9 节假日	9
2. 马尔代夫对外资的吸引力有多大？	10
2.1 马尔代夫近几年的经济表现如何？	10
2.1.1 投资吸引力	10
2.1.2 宏观经济	10
2.1.3 重点/特色产业	11

2.1.4 发展规划	12
2.2 马尔代夫国内市场有多大?	12
2.2.1 销售总额	12
2.2.2 生活支出	13
2.2.3 物价水平	13
2.3 马尔代夫基础设施状况如何?	13
2.3.1 公路	13
2.3.2 铁路	13
2.3.3 空运	14
2.3.4 水运	14
2.3.5 通信	14
2.3.6 电力	14
2.3.7 基础设施发展规划.....	15
2.4 马尔代夫的对外经贸关系如何?	15
2.4.1 贸易关系	15
2.4.2 辐射市场	16
2.4.3 吸收外资	16
2.4.4 中马经贸	16
2.5 马尔代夫金融环境怎么样?	18
2.5.1 当地货币	18
2.5.2 外汇管理	18
2.5.3 银行和保险公司	18
2.5.4 融资条件	19
2.5.5 信用卡使用.....	19
2.6 马尔代夫证券市场的发展情况如何.....	19
2.7 马尔代夫的商务成本有竞争力吗?	19
2.7.1 水、电、气价格	20
2.7.2 劳动力供求及工薪.....	20
2.7.3 外籍劳务需求	20
2.7.4 土地及房屋价格	20
2.7.5 建筑成本	21
3. 马尔代夫对外国投资合作的法规和政策有哪些?	22
3.1 对外贸易的法规和政策规定有哪些?	22

3.1.1 贸易主管部门	22
3.1.2 贸易法规体系	22
3.1.3 贸易管理的相关规定	22
3.1.4 进出口商品检验检疫	22
3.1.5 海关管理规章制度	22
3.2 对外国投资的市场准入有何规定?	23
3.2.1 投资主管部门	23
3.2.2 投资行业的规定	23
3.2.3 投资方式的规定	23
3.2.4 BOT方式	23
3.3 马尔代夫关于企业税收的规定是什么?	24
3.3.1 税收体系和制度	24
3.3.2 主要税赋和税率	24
3.4 马尔代夫对外国投资有何优惠?	25
3.4.1 优惠政策框架	25
3.4.2 行业鼓励政策	25
3.4.3 地区鼓励政策	26
3.5 特殊经济区域有何规定?	26
3.6 马尔代夫关于劳动就业的规定是什么?	26
3.6.1 劳工(动)法的核心内容	26
3.6.2 外国人在当地工作的规定	26
3.6.3 外国人在当地工作或旅游的风险	26
3.7 外国企业在马尔代夫是否可以获得土地?	27
3.7.1 土地法的主要内容	27
3.7.2 外资企业获得土地的规定	27
3.8 外资公司参与当地证券交易有何规定?	27
3.9 对环境保护有何法律规定?	28
3.9.1 环保管理部门	28
3.9.2 主要环保法律法规名称	28
3.9.3 环保法律法规基本要点	28
3.9.4 环保评估的相关规定	28
3.10 马尔代夫反对商业贿赂有何法律规定?	29
3.11 马尔代夫对外国公司承包当地工程有何规定?	29
3.11.1 许可制度	29

3.11.2 禁止领域	29
3.11.3 招标投标	29
3.12 马尔代夫对中国企业投资合作有何保护政策? ..	29
3.12.1 中国与马尔代夫签署双边投资保护协定	30
3.12.2 中国与马尔代夫签署避免双重征税协定	30
3.12.3 中国与马尔代夫签署的其他协定	30
3.13 马尔代夫有何保护知识产权的规定?	30
3.13.1 当地有关知识产权保护的法律法规	30
3.13.2 知识产权侵权的相关处罚规定	31
3.14 与投资合作相关的主要法律有哪些?	31
3.15 在马尔代夫解决商务纠纷的主要途径及适用哪国法律?	31
4. 在马尔代夫开展投资合作如何办理相关手续?	32
4.1 在马尔代夫投资注册企业需要办哪些手续?	32
4.1.1 设立企业的形式	32
4.1.2 注册企业的受理机构	32
4.1.3 注册企业的主要程序	32
4.2 承揽工程项目的程序是什么?	32
4.2.1 获取信息	32
4.2.2 招标投标	32
4.2.3 许可手续	32
4.3 如何申请专利和注册商标?	33
4.3.1 申请专利	33
4.3.2 注册商标	33
4.4 企业在马尔代夫报税的相关手续有哪些?	33
4.4.1 报税时间	33
4.4.2 报税渠道	34
4.4.3 报税手续	34
4.4.4 报税资料	34
4.5 赴马尔代夫的工作准证如何处理?	34
4.5.1 主管部门	34
4.5.2 工作许可制度	34
4.5.3 申请程序	34

4.5.4 提供资料	34
4.6 能够给中国企业提供投资合作咨询的机构有哪些?	35
4.6.1 中国驻马尔代夫大使馆	35
4.6.2 马尔代夫中资企业协会	35
4.6.3 马尔代夫驻中国大使馆	35
4.6.4 马尔代夫投资促进机构	35
4.6.5 UNDP中国企业海外可持续发展办公室	35
4.6.6 南南合作促进会海外投资项目信息中心	36
4.6.7 中国商务部研究院海外投资咨询中心	36
5. 中国企业到马尔代夫开展投资合作应该注意哪些事项?	37
5.1 投资方面	37
5.2 贸易方面	37
5.3 承包工程方面	38
5.4 劳务合作方面	38
5.5 其他应注意事项	39
5.6 防范投资合作风险	39
6. 中国企业如何在马尔代夫建立和谐关系?	41
6.1 处理好与政府和议会的关系	41
6.2 妥善处理与工会的关系	41
6.3 密切与当地居民的关系	41
6.4 尊重当地风俗习惯	41
6.5 依法保护生态环境	42
6.6 承担必要的社会责任	42
6.7 懂得与媒体打交道	43
6.8 学会与执法人员打交道	43
6.9 弘扬中国传统文化	44
7. 中国企业/人员在马尔代夫遇到困难该怎么办?	45
7.1 寻求法律保护	45
7.2 取得当地政府的帮助	45
7.3 取得中国驻当地使(领)馆的保护	45

7.4 建立并启动应急预案.....	46
7.5 其他应对措施.....	46
附录1 马尔代夫政府部门和相关机构一览表.....	48
附录2 马尔代夫主要中资企业	50
后记.....	51

导言 这本指南将告诉你什么？

在你准备赴马尔代夫共和国(The Republic of Maldives, 以下简称“马尔代夫”或“马”)开展投资合作之前, 你是否对马尔代夫的投资合作环境有足够的了解? 那里的政治、经济、文化和社会环境如何? 有哪些行业适合开展投资合作? 在马尔代夫进行投资合作的商务成本是否具有竞争力? 应该怎样办理相关审核手续? 当地规范外国投资合作的法律法规有哪些? 在马尔代夫开展投资合作应特别注意哪些事项? 一旦遇到困难该怎么办? 如何与当地政府、议会、工会、居民、媒体以及执法部门打交道? 《对外投资合作国别(地区)指南》系列丛书之《马尔代夫》将会给你提供基本的信息, 成为你了解马尔代夫的向导。

1. 马尔代夫是个什么样的国家？

1.1 马尔代夫的昨天和今天

马尔代夫最早的居民来自印度次大陆和斯里兰卡。公元前500年，印度雅利安人从印度西北地区的古古拉特邦来到马累。1个世纪后，南印度的达罗毗荼人、斯里兰卡的泰米尔人来到马累。后来的几个世纪印度南部的泰米尔商人将马累作为他们与阿拉伯国家进行贸易的中转站，一些人定居下来。公元元年前后的几个世纪，斯里兰卡僧伽罗人对马尔代夫影响不断扩大，期间他们把佛教传入马尔代夫。僧伽罗人和早已在马尔代夫的其他人之间互相通婚，逐步形成了后来的马尔代夫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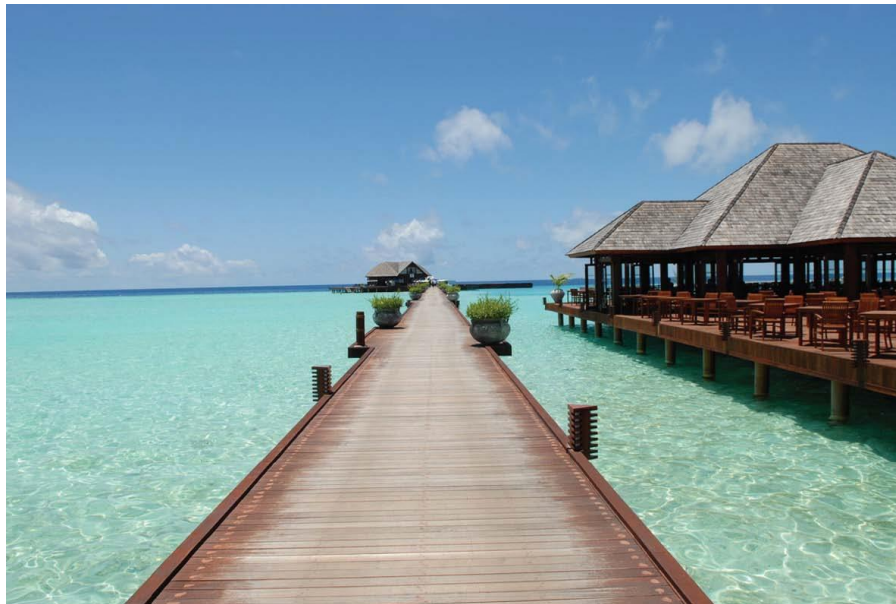
在12世纪之前，马尔代夫盛行佛教和其他宗教。据历史记载，公元1153年伊斯兰教成为马尔代夫国教，马尔代夫成为苏丹国。1153-1558年，马尔代夫历经马累王朝和希莱里王朝；1558-1573年，马尔代夫为葡萄牙占领；1573-1759年，马尔代夫先后经历乌蒂穆王朝和伊斯杜王朝、迪亚米吉里王朝；1759-1968年，为胡拉基王朝，期间1887-1965年为英国殖民统治。1965年7月26日，英国承认马尔代夫为独立国家。1968年11月11日，马尔代夫举行全民公决，废除苏丹制，建立共和国。今天，马尔代夫已经发展成为一个国际旅游胜地。

1.2 马尔代夫的地理环境怎样？

1.2.1 地理位置

马尔代夫是地处亚洲印度洋上的一个群岛国家，周边范围为：东经72度33分至东经73度46分，北纬7度6分至南纬0度42分，由26组自然环礁（包括珊瑚岛、珊瑚礁及其周围浅水海域）共计1192个珊瑚岛组成，其中198个岛屿有人居住，其余为无人岛，赤道通过南部环礁。地形狭长低平，平均海拔1.2米。全国总面积为9万平方公里（含领海面积），陆地面积仅占0.331%，约298平方公里。陆地面积在1平方公里以上的岛有9个，最大的岛富阿莫拉库（FUAMULAKU）在马累南267公里处，面积13平方公里。南距英属查戈斯群岛550公里，北与印度的拉克代夫、米尼科伊和阿明迪维等岛屿相距600公里，距斯里兰卡首都科伦坡669公里。

马尔代夫所在时区为东5区，首都马累当地时间比国际标准时间早5小时，比北京时间晚3小时。部分旅游岛时间比马累早1个小时。马尔代夫不实行夏时制。



海上风光

1.2.2 行政区划

全国分22个行政区，包括19个行政环礁及马累、阿杜和富阿莫拉库三个市。行政区按环礁划分，小的环礁单独或几个组成一个行政区。每个环礁和大的居民岛都有当地民众选举出的管理委员会。目前，全国共有20个环礁委员会，66个岛屿委员会和3个城市委员会。

【首都】马累（Malé），位于同名的马累岛上，面积约2平方公里，人口15.3万（2014年）。马累的日最高温度31℃，最低温度26℃，是全国政治、经济中心，同时也是港口并建有国际机场。

1.2.3 自然资源

马尔代夫拥有丰富的海洋资源，有各种热带鱼类及海龟、玳瑁和珊瑚、贝壳之类的海产品。

马尔代夫及周围水域拥有700多种鱼类，盛产鲷鱼、金枪鱼、龙虾、海参，还有少量的石斑鱼、鲨鱼、海龟和玳瑁等。但最多的是珊瑚鱼，它们的颜色、形状、大小各不相同，千姿百态。

1.2.4 气候条件

马尔代夫跨越赤道，具有明显的热带气候特征，大部分地区属热带季风气候，南部为热带雨林气候，终年炎热、潮湿、多雨，无四季之分，没有飓风、龙卷风，偶有暴风。马尔代夫年平均气温28℃左右，每年3月至4月份气温最高，达32℃。首都所在的马累年日照时间约2900小时，年降雨量约2200毫米。

1.2.5 人口分布

根据马尔代夫国家统计局统计，马尔代夫总人口约为40.8万人，其中常住人口40.2万，本地人33.8万，外国人6.4万。据官方估计首都马累占全部人口1/3以上。

1.3 马尔代夫政治环境如何？

1.3.1 政治制度

【政治】马尔代夫为总统制国家。2008年8月，新宪法正式生效，规定总统为国家元首、政府首脑和武装部队统帅，有权任命内阁成员，但须经议会批准；所有议员通过选举产生，总统不再有任命议员的权力；建立独立的最高法院，总统不再是司法系统的最高长官。2013年11月，阿卜杜拉·亚明·加尧姆当选马尔代夫总统。

【宪法】马尔代夫正在实行的宪法为马尔代夫历史上的第7部宪法，于2008年8月7日正式通过实施。宪法规定马尔代夫为主权独立和领土完整的伊斯兰教总统内阁制国家。立法、行政和司法权分别归属人民议会、总统和法院。总统为国家元首、政府首脑和武装部队统帅，由全体选民直接选举产生，任期不得超过两届。内阁由副总统、部长和总检察长组成。除副总统以外的内阁成员由总统任命，经议会批准。

【议会】人民议会为马尔代夫立法机构。实行比例代表制，所有议员通过选举产生，各行政区议员人数由当地人口数决定。任期5年。2014年3月，马尔代夫举行新一轮议会选举。在85个席位中，执政联盟获得绝对多数，但各党派议席数量不断发生变化。同年5月，进步党人阿卜杜拉·玛斯赫当选新一任议长。

【司法机构】宪法规定司法权归属最高法院、高等法院和审判法庭。最高法院于1980年在马累设立，下设高等法院及位于马累的民事、犯罪、家庭、毒品和青少年等5个特别法院和位于各居民岛的194个地方法院。2015年，马颁布新《刑法典》和《反恐怖主义法》，加大力度打击刑事犯罪，预防和打击宗教极端势力。

1.3.2 主要党派

2005年6月马启动宪政改革后，人民议会通过实行多党民主制度的议案。2013年3月12日，马尔代夫议会通过新《政党法案》，按照新法案，政党注册人数至少要达到1万名，否则将被解散。目前，马尔代夫超过1万名党员的政党主要有进步党、民主党、共和党、马尔代夫发展联盟、正义党等。

1.3.3 外交关系

【对外关系】马尔代夫奉行和平、独立和不结盟的外交政策。支持建立国际政治经济秩序。主张全面裁军，包括禁止核试验和彻底裁军，维护世界和平，特别提倡维护小国安全，是“小岛屿国家联盟”（AOSIS）主席国，保护小国免遭外国雇佣军的袭击。支持印度洋和平区计划，支持建立南亚无核区，反对向任何大国提供军事设施，不同任何国家签订防务协定。反对一国对另一国内政的侵犯和干涉，反对武力解决争端。积极支持和参与不结盟运动和南亚区域合作联盟的活动，遵守联合国宪章。同所有尊重马尔代夫独立和主权的国家友好相处，重视发展与印度、日本、斯里兰卡以及阿拉伯国家的关系，支持巴勒斯坦人民的解放事业，大力争取国际组织和其他国家的援助。积极参与不结盟运动和南亚区域合作联盟活动，2011年成功举办第17届南盟峰会。

马尔代夫与世界162个国家建立了外交关系。在马驻外外交机构不多。目前，中国、沙特阿拉伯、日本、印度、巴基斯坦、斯里兰卡、孟加拉国在马尔代夫建有使馆，其他与马尔代夫建交的国家大都由驻斯里兰卡、驻印度使节兼管马尔代夫事务。

马尔代夫于1965年9月21日加入联合国，1963年参加科伦坡计划。1976年，在科伦坡举行的第五次不结盟国家首脑会议上，马尔代夫被接纳为成员国。1975年8月加入伊斯兰国家组织。1985年7月20日正式成为英联邦成员。2017年10月，鉴于长期以来英联邦部长级行动小组及英联邦秘书处给予马尔代夫不公平、不公正待遇，马尔代夫政府决定脱离英联邦。马尔代夫是1985年12月8日成立的南亚区域合作联盟创始国。

2017年6月5日，马尔代夫外交部发布声明，决定即日起与卡塔尔切断外交关系。2016年5月17日，马尔代夫决定断绝与伊朗长达40年的外交关系。

【同印度的关系】1965年马尔代夫独立以后，与印度的政治、经济、军事和文化关系非常密切。本届新政府上台后，亚明总统首访国家为印度。

【同中国的关系】1972年10月14日中马建交，建交后两国友好合作关系不断发展，两国领导人曾多次互访。2011年11月8日，中国正式在马尔代夫设立大使馆。2014年9月，国家主席习近平对马尔代夫进行国事访问，习近平主席同亚明总统一致同意构建中马面向未来的全面友好合作伙

伴关系，这是中马两国建交42年来中国国家主席首次访问马尔代夫。2016年5月18日，全国人大常委会委员长张德江在香港会见马尔代夫议长马斯赫。2017年9月，外交部部长助理孔铉佑会见马尔代夫经济发展部长萨伊德。

1.3.4 政府机构

本届内阁成立于2013年11月。总统阿卜杜拉·亚明·阿卜杜尔·加尧姆，副总统阿卜杜拉·吉哈德。其他内阁成员名单详情请登陆：www.presidentcymaldives.gov.mv查询。



马累中心广场

1.4 马尔代夫社会文化环境怎么样？

1.4.1 民族

马尔代夫人自称是印度雅利安人种。马尔代夫教科书说，马尔代夫人在外表、语言、性格、文化、传统和行为等方面类似于印度人、斯里兰卡人和阿拉伯人。

现在一般认为，马尔代夫人的祖先与斯里兰卡僧伽罗人同出一源，于公元前500年从北印度移来，后融入阿拉伯人的血统，形成今天的马尔代夫人。目前，马尔代夫北部居民外貌接近印度的达罗毗荼族，中部居民受

阿拉伯影响较多，南部居民近似斯里兰卡僧伽罗人。

目前，马尔代夫几乎没有华侨华人，仅有少量在马尔代夫境内的中国劳务人员，包括中国援建项目的中资企业工人、酒店服务人员，以及少数经营渔业、诊所与饭店的人员。

1.4.2 语言

迪维希语（Dhivehi）是马尔代夫的官方语言，政府文件和法律均用迪维希语写成，少数有英文版本。至20世纪60年代，迪维希语一直是马尔代夫学校唯一的教学语言，后来为发展教育的需要，学校普遍使用了英语。现在官方和上层社会通用英语。

1.4.3 宗教

伊斯兰教是国教，属逊尼派。伊斯兰教对马尔代夫社会生活产生了全方位的影响。尽管马尔代夫1932年就颁布实行宪法，但日常的司法实践中，深受《古兰经》和“伊斯兰教法”的影响。

1.4.4 习俗

由于宗教习惯，马尔代夫人不吃猪肉，不饮酒。传统上当地居民以鱼、椰子和木薯为主食，但随着经济发展，大米、面粉等进口食品已成为主食。

作为穆斯林国家，国民每天祈祷5次，开始时间大致为4:30、12:15、15:30、18:30、19:40，期间商店停业15分钟。周五、周六为休息日，周五14:00后商店开始营业（部分商店全天休息），周六至周四每天12:00-13:00、18:00-20:00商店休息。

1.4.5 教育和医疗

【教育】近几十年来，马尔代夫十分重视发展教育事业，投入大量资金，为各环礁行政区增加教学设备，并实行免费教育。现全国已消除文盲，是发展中国家中识字率最高的国家之一。

截至2016年，马尔代夫全国高中以下学校共459所，其中公立学校213所，私立学校122所，各种社区、团体学校124所，全部在校学生约88000人。首都马累有38所学校，在校学生约30000人。

1998年以前，马尔代夫没有大学，只有卫生、师范、航海、管理等专业的教育或培训机构。1998年10月，马尔代夫在上述机构基础上，组建第一所高等院校—马尔代夫高等教育学院。2011年，在高等教育学院基础上，马尔代夫成立了第一所大学—马尔代夫国立大学，下设9个学院和3个教育中心，在校学生约7000人。

【医疗】20世纪70-80年代医疗卫生事业进入快速发展时期。自20世纪90年代起，马尔代夫医疗卫生事业有了较大进步。但目前马尔代夫医疗资源仍十分缺乏，尤其是缺少医生，医院的很多医生来自印度、巴基斯坦、斯里兰卡等国。首都马累有两所综合性大型医院，每个环礁行政区都建立了1家或多家卫生院。受医疗条件限制，各岛屿病情稍复杂病人需赴首都诊治，但首都两所医院医疗能力也十分有限，很多马尔代夫人赴海外就医。

2017年，来自广东中山大学眼科中心和辽宁锦州医学院的专家组成两个分队将分别在胡鲁马累岛和拉穆岛两地开展白内障手术。这是中国继2016年以来，第二次赴马尔代夫开展“光明行”活动。

据世界卫生组织统计，2014年马尔代夫全国医疗卫生总支出占GDP的13.7%，按照购买力平价计算，人均医疗健康支出1995.84美元；2015年，人均寿命为79岁。

1.4.6 工会及其他非政府组织

马尔代夫政府对内保持一个民族、一种文字和一种语言，在维护伊斯兰传统的同时，实行民主改革。党禁刚刚放开不久，没有工会组织，卫生、妇女、儿童、教育等领域有少量非政府组织。

2016年，马尔代夫未发生罢工事件。

1.4.7 主要媒体

马尔代夫的文化和传媒设施相对较少。“马尔代夫之音”广播电台建于1962年，用英文和迪维希语对全国广播。电视台于1978年3月建成启用，同年修建了卫星地面站。现在可以通过卫星转播世界各地的节目。当地有线电视台有CNN、BBC、中央电视台四套、凤凰卫视等世界主要媒体的电视节目转播。马尔代夫当地电视频道主要有DhiTV、Television Maldives和Villa TV，均使用迪维希语演播。

马尔代夫有三家日报，《今日》、《新早报》、《晚报》，均用迪维希语出版，其中三个版面是英文，介绍一些重大消息和经济信息。另外，还出版英文周刊《月光》。马尔代夫新闻和文化部用英文出版“马尔代夫新闻公报”周刊。

目前，马尔代夫网络媒体已成为当地民众了解时事新闻的重要渠道。当地主要英文网络新闻媒体链接有：www.haveeru.com.mv，www.miadhu.com，minivannews.com，sun.mv/english

马尔代夫主流媒体对华态度友好，鲜有负面报道。

1.4.8 社会治安

马尔代夫社会秩序相对良好，恶性刑事犯罪不多，但近年来针对游客的偷盗案件时有发生，破案率不高，中国游客到马尔代夫需注意保管好现金及贵重物品。马尔代夫全国实行伊斯兰教法，如触犯刑律，轻者鞭笞，重者关入监狱。据马警察总署发布，近三年马犯罪率有所下降。2016年，盗窃、黑帮暴力、性侵、伪造等严重犯罪数量同比下降，但交通肇事、滥用毒品等犯罪数量同比上升。

2015年9月，总统亚明乘坐快艇时险遭暗杀。当年11月警方和军方在两个地方发现武器和炸药，“国家安全面临威胁”，国家安全委员会建议采取紧急措施。总统亚明于11月4日宣布，全国进入紧急状态30天。

1.4.9 节假日

【主要宗教节日】殉难日，斋月第一天，纪念1558年去世的苏丹阿里六世（他领导马尔代夫人民赶走了葡萄牙统治者）。

开斋节，3天节日。伊斯兰历每年的10月1日，马尔代夫人前往清真寺参加会礼，听伊玛目宣讲教义。会礼之后，人们走亲访友，互送自己做的节日食品。

圣纪节，伊斯兰历每年3月12日。伊斯兰教节日之一。圣纪活动兼有纪念穆罕默德诞生与逝世的双重意义。

宰牲节，伊斯兰历12月10日，开斋节后70天左右。

穆斯林新年。

【固定假日】1月1日，新年。1月24日，国庆节。7月26日，独立日，庆祝结束英国统治，总统主持盛大国庆招待会和隆重的阅兵、游行庆祝活动。11月3日，战胜日，纪念战胜斯里兰卡泰米尔恐怖主义分子在马尔代夫发动的暴乱。11月11日，共和国日，庆祝第二共和国（1968年）建立。12月10日，渔民节，围绕渔民的生活举行一系列活动。另外根据伊斯兰教历，每周的星期五、周六也是公共假日。

2. 马尔代夫对外资的吸引力有多大？

2.1 马尔代夫近几年的经济表现如何？

2.1.1 投资吸引力

马尔代夫是世界上著名的旅游胜地。市场开放度较高，鼓励外国资金进入几乎所有领域。近年来，马尔代夫经济持续高速发展，经济政策自由开放、简单透明。

近年来，马尔代夫强调发展国民经济，实行小规模开放型经济政策，坚持在保护环境的基础上发挥自身资源优势，积极吸收国外资金与援助，加快经济发展。

马尔代夫的外国投资享受法律保护，企业可以自由聘用外国管理、技术人员和劳工，投资利润和所得可自由汇出。

世界银行发布的《2017年营商环境报告》显示，马尔代夫在190个经济实体中，排名第135位。

2.1.2 宏观经济

【经济增长率】近40年来，自马尔代夫开始发展旅游业以来，经济一直保持较快增长，年均GDP增速达7%以上，但近10年来受自然灾害、全球金融危机以及本国政局动荡等因素影响，马尔代夫经济增长放缓，经济波动较大。

表2-1：2011-2016年马尔代夫宏观经济数据

年份	2011年	2012年	2013年	2014年	2015年	2016年
名义GDP (亿美元)	24.7	25.3	27	30.2	33.66	37.65
增长率(%)	12.6	3	8.8	8.5	11.5	3.9
人均名义 GDP (美元)	6084	6024	6221	6730	7215	9044

资料来源：马尔代夫货币局

【经济增长率】2016年马尔代夫国内生产总值37.65亿美元，经济增长3.9%，人均GDP9044美元。

【通货膨胀率】2016年，马尔代夫首都马累地区通胀率为0.8%。

【产业结构】2016年马尔代夫占GDP的比重较大的产业为：旅游业

27.1%、通讯业11.2%、运输业和建筑业各占9.6%。

【外债】截至2016年末，马尔代夫外债总规模为7.02亿美元，占GDP比重18.6%。马尔代夫目前仍为国际货币基金组织（IMF）受控国。

【外汇储备】截至2016年末，马尔代夫拥有外汇储备5.36亿美元。

【财政收支】据马尔代夫货币局统计，2016年马尔代夫财政收入11.78亿美元，较上年增长9.28%，其中税收收入为8.53亿美元；财政支出14.56亿美元，较上年增长5.4%；赤字2.79亿美元，GDP占比为7.4%，较上年与GDP的比值下降1.6个百分点。

【债务结构】截至2016年末，马尔代夫内、外债总规模折合17.16亿美元，占当年GDP比例45.6%。其中，外债7.02亿美元，占GDP18.6%，内债10.14亿美元，占GDP26.93%。

【主权信用评级】截至2017年6月2日，国际评级机构穆迪对马尔代夫主权信用评级为B2，展望为稳定。截至2017年5月15日，国际评级机构惠誉对马尔代夫主权信用评级为B+/B，展望为稳定。

【失业率】2016年最新数据显示，马尔代夫失业率为3.2%。

2.1.3 重点/特色产业

马尔代夫为小型开放经济体，旅游业和渔业是该国特色产业。

【旅游业】马尔代夫是世界上第七大珊瑚礁覆盖的国家，占世界珊瑚礁面积的5%。辽阔的海域、美丽的海岛、丰富的海洋资源以及白沙、蓝天和阳光，构成了神奇迷人的自然景观。优越的地理条件和独特的岛国风光为马尔代夫的旅游业奠定了良好的基础。19世纪70年代马尔代夫开始大力发展旅游业，发展十分迅速，成为第一支柱产业，旅游收入对其GDP的贡献率多年保持在30%左右，是马尔代夫主要的外汇收入来源。马尔代夫的一岛一度假村酒店独具特色。截至2016年年底，马尔代夫全国各类在运营住宿酒店约300家，共有床位3.7万个，其中旅游度假岛约130个，拥有约2.9万张客房床位。2016年外国游客赴马尔代夫旅游的人数128.6万人次，较上年增长4.2%，人均在马尔代夫停留时间为6天，客房入住率达62.9%，2016年中国赴马尔代夫游客32.43万人次，已连续7年成为马尔代夫最大游客来源地，占全部游客数量的25.2%。2015年，旅游业产值67.4亿卢菲亚，占GDP的23.6%（2016年度数据尚未公布）。

【渔业】是马尔代夫的传统经济产业和基本唯一的本国商品出口产业，也是马尔代夫重要的外汇收入来源之一。马尔代夫渔业资源丰富，盛产金枪鱼、鲣鱼、鲛鱼、龙虾、海参、石斑鱼、鲨鱼、海龟和玳瑁等。当地水产品主要为黄鳍金枪鱼和鲣鱼，以及少量的珊瑚鱼类，尚未有水产养殖业。受渔业发展政策和捕捞能力的限制，马渔业占GDP的1.3%。水产品出口前5位的国家为泰国、法国、斯里兰卡、英国、意大利。

【交通运输业】船舶为马尔代夫岛屿间交通的主要工具，全国共有各类船只10647只，其中多尼船6293只，快艇2083只。国际海运业主要经营香港到波斯湾和红海地区的运输业务。汽车、摩托车为主要陆上交通工具，大部分集中于首都马累，全国共有注册机动车辆5.64万辆，其中摩托车4.6万辆，其他车辆1.0万辆。民航业近年来取得较大发展，全国共有4家航空公司，全球已有超过50家航空公司开通了多国至马累定期航班。

【工业】马尔代夫基础产业短缺，无现代化的工业。工业仅有发电、供水以及小型船舶修造厂、水产品和水果加工、编织等手工艺制作、服装加工等小型制造业。主要出口商品为冷冻及罐装金枪鱼、鲣鱼制品。

【农业】马尔代夫全国可耕地面积6900公顷，土地贫瘠，农业十分落后。当地蔬菜和水果品种主要有空心菜、小白菜、黄瓜、西红柿、辣椒、茄子、丝瓜、冬瓜、南瓜、椰子、木瓜、西瓜、香蕉、木薯，家禽养殖业数量极少，粮食及其他蔬菜、水果、肉类、蛋类、奶制品全部依赖进口。

2.1.4 发展规划

马尔代夫政府一直致力于实施开放性的经济政策，创造有利于竞争和经营的政策环境，推动经济持续稳定发展。

2013年8月，马尔代夫上届政府经济发展部发布《马尔代夫经济多元化发展战略》，提出到2025年马各领域的发展目标，包括人均GDP达到1.25万美元，GDP年增长率不低于7%，总量达到50亿美元，失业率降低至10%，以及旅游、交通、卫生、教育、基础设施建设等各领域发展目标。详细内容在马尔代夫经济发展部网站查询。

2013年11月，新一届政府上台以来，更加重视发展经济，进一步提高开放程度，吸引外资促进经济发展。2014年4月，马尔代夫政府在新加坡召开首次海外投资论坛，推出了北部经济特区建设、马累国际机场扩建、马累港新建、呼鲁马累岛二期建设、石油天然气勘探等5个重点工程，欢迎全球投资者来马尔代夫。2015年10月，马政府在北京举办了第二届海外投资论坛。2015年9月，马政府在印度举办了第三届海外投资论坛。

马尔代夫政府各部门一般定期制定各领域发展5年规划，目前新政府整体发展规划尚未完成。为进一步改善投资环境，保障投资者利益，马尔代夫政府还在研究重新修订或制定公司法、外国投资法等法案。

2.2 马尔代夫国内市场有多大？

2.2.1 销售总额

2011年1月1日，马尔代夫正式从联合国最不发达国家（LDC）过渡为

中等收入国家。由于人口数量较少，马尔代夫国内消费市场狭小，但旅游业比较繁荣，其外来旅游人口的消费成为重要支撑。2016年马尔代夫人均名义国内生产总值（GDP）为9044美元，居南亚国家首位。2016年贸易总额为22.23亿美元，其中出口2.04亿美元，进口20.19亿美元，贸易逆差18.15亿美元，贸易逆差近年来呈扩大趋势。

2.2.2 生活支出

马尔代夫居民住房简陋，生活支出中食品、生活用品、衣着、交通和医疗支出占据绝大部分。马尔代夫农产品种类有限，大部分蔬菜、水果和粮食需要进口；制造业落后，绝大多数工业产品和生活必需品依靠进口，物价较高，占据生活开支的比重也高。

马尔代夫首都马累有出租车，按次计价，每次25卢菲亚，大件行李加10卢菲亚。岛屿间交通依靠船运和国内航班，船运每人每次费用为15-100卢菲亚（约合1-6美元），国内航班单程外国人价格为2000-3000卢菲亚（约合130-200美元），当地人及有工作签证的外国人价格约是外国人价格的一半。

在饭店用餐账单中均加收10%的服务费和12%的旅游消费税，可不另支付小费，住宿酒店时一般需向打扫房间、搬运行李服务生支付小费。

2.2.3 物价水平

2016年马尔代夫马累地区通货膨胀率0.8%，较2015年有所回落。2016年主要商品零售价格如下：燃油9卢菲亚/公升；大米10卢菲亚/公斤；糖：5卢菲亚/公斤；面粉4卢菲亚/公斤；鸡蛋2-4卢菲亚/个。蔬菜及水果等不便于运输和保存的商品价格较高，当地生产品种价格区间约30-80卢菲亚/公斤，进口品种一般在150卢菲亚/公斤以上，如大白菜约200卢菲亚/公斤。

2.3 马尔代夫基础设施状况如何？

2.3.1 公路

马尔代夫是群岛国家，陆地面积非常有限，大部分岛屿道路为珊瑚砂路面。马是世界上机动车拥有量最少的国家之一。目前公路主要集中于首都马累及周边地区、南部阿杜环礁，中国在南部拉穆环礁援建的岛屿连接公路，是马尔代夫全国最长的公路，约15公里。

2.3.2 铁路

马尔代夫无铁路。

2.3.3 空运

随着旅游业的快速发展，马尔代夫民航业近年来取得较大发展，全国共有4个国际机场和6个国内机场，当地航空公司有四家，即马尔代夫国家航空公司(Island Aviation)、维拉航空(Flyme)和一家水上飞机公司(Trans Maldivian Airways)。全球已有超过50家航空公司开通了多国至首都马累的客运或货运服务，其中中国首都航空、南方航空、东方航空、四川航空以及马尔代夫国家航空、香港国泰航空等航空公司开通了从中国至马尔代夫的定期或包机航线。目前，中国北京、上海、广州、昆明、重庆、成都、武汉、南京、西安、长沙、杭州、香港等地有直飞马累的定期或旅游包机航班。

2.3.4 水运

马尔代夫船运业始建于1966年。马尔代夫船运有限公司是马尔代夫最大的船运公司，主要经营中东和远东地区的国际船运以及国内诸岛间的航运业务。马尔代夫90%的进口产品都靠其运入。

中小型船舶是马代岛际交通的主要运输工具。全国有两个主要港口，马累港和甘岛港。近年来，马尔代夫对50多个岛的码头进行了建设和改造，疏浚了航道。马累港经过改造可停靠6000吨级货轮。但载重量更大的货船只能停靠在马累和南部甘岛附近海面，货物由驳船装卸。进口货物可在首都马累或南部甘岛海关办理清关手续。

2.3.5 通信

马尔代夫十分重视电信业发展，近年来电信业发展很快。主要居民岛和旅游岛一般均有网络覆盖。当地电信运营商主要有两家，Dhiraagu和Ooredoo公司。

2.3.6 电力

马尔代夫现有电力基本为柴油发电，能源供应主要依靠进口，电力供应较为紧张。根据马尔代夫2013年能源情况报告，全国居民岛共有191家发电厂，主要有三家电力公司运营（STELCO、FENAKA和MWSC），总装机容量141兆瓦，全年电力总消费量4.6亿度，其中约50%在首都马累。旅游岛发电总量情况尚无统计数据。目前，在世界银行、亚洲开发银行以及有关国家的资助下，马尔代夫政府正在积极发展太阳能等清洁能源。

所有中资企业在马建厂都需要准备发电设备，现有供电设施只能支撑

马累及呼鲁马累的居民使用，工业用电全部需要自行发电。

2.3.7 基础设施发展规划

马尔代夫政府于2009年出台了2009-2013年国家施政纲领文件，2013年新政府上台后，未提出完整的新发展计划，提出部分领域的发展目标，主要依赖吸引外资或外援实施，难以明确时间表，实际落实困难。根据各政府部门的信息资料，马尔代夫国家统计局定期发布马尔代夫基础设施地图（**Infrastructure Map of Maldives**，最新版为2011年版），标注了马尔代夫全国各岛屿现有和未来拟建设的基础设施项目。

近期，马尔代夫政府发布已获得资金支持的行业规划为马尔代夫可再生能源发展计划（**MALDIVES SREP INVESTMENT PLAN 2013-2017**），总投资1.38亿美元，其中9550万美元已获得战略气候基金、世界银行、亚洲开发银行、印度开发银行、日本协力银行等机构支持，其余4250万美元拟引入私人资本投资，采用BOT方式运营，目前正在分阶段招标实施。领域涉及太阳能、风能、垃圾处理、生物能源等。

马尔代夫住房与基础设施部、经济发展部主管公路、桥梁、港口、码头等基础设施类项目，环境与能源部主管电力、供水、能源、环境保护类项目，旅游部主管机场、旅游岛开发类项目。

马尔代夫允许外国投资者参与基础设施投资，其中，包括住房、电力、垃圾处理、太阳能等节能环保、有利于民生的项目。

2.4 马尔代夫的对外经贸关系如何？

2.4.1 贸易关系

【贸易总量】马尔代夫国内市场狭小，尽管资源贫乏和产业落后导致对进口的严重依赖，但贸易规模有限。2016年贸易总额为22.23亿美元，其中出口2.04亿美元，进口20.19亿美元，贸易逆差18.15亿美元，贸易逆差近年来呈扩大趋势。

【贸易结构】马尔代夫产品生产基地窄小，出口商品种类不多，产量有限，而大部分生产资料和生活用品依赖进口，其第一大进口国为新加坡、其次阿联酋、印度、马来西亚和斯里兰卡；主要向亚洲和欧洲出口，其第一大出口国是泰国，其次是斯里兰卡、法国和意大利。

马尔代夫进口商品中食品占20.19%，石油类产品占11.64%，交通工具及配件8.88%，建筑材料13.48%，其他商品包括发电设备、机械设备、家具、电子产品等。出口商品中本国商品出口占约60%，主要为黄鳍金枪鱼、鲣鱼及其他各类海产品，2016年渔业出口1.35亿美元，占出口总值的

52.62%；再出口在出口商品中占45.51%，主要为航油。

2.4.2 辐射市场

1993年，包括马尔代夫在内的南盟各国签署《南盟优惠贸易安排框架协议》，并于1995年年底正式实施。根据《南盟优惠贸易安排框架协议》有关规定，马尔代夫应在《南盟优惠贸易安排框架协议》生效后10年内（即2006-2015年）将关税削减至0-5%。

2.4.3 吸收外资

因市场规模有限，资源短缺，外国投资进入马尔代夫市场的空间有限，马尔代夫每年吸引外资不多。据联合国贸发会议发布的2017年《世界投资报告》显示，2016年，马尔代夫吸收外资流量为4.5亿美元；截至2016年底，马尔代夫吸收外资存量为32.2亿美元。马尔代夫吸引的外资集中在旅游、基础设施、交通通讯、海水淡化以及银行领域。据初步调查，除水产品捕捞禁止外国人经营，零售业要求必须与当地入共同投资外，马尔代夫在其他多数领域对外资开放。马尔代夫政府积极欢迎外资进入马尔代夫旅游、基础设施、新能源、金融等领域。

2.4.4 中马经贸

中马经贸合作关系始于1981年。1982年，两国恢复直接贸易。



中马友谊村

【双边贸易】中马贸易基本上为中国对马出口，自马进口很少。据中国海关统计，2016年中马双边贸易额3.2亿美元，同比增长85.7%。

表2-2：2012-2016年中国和马尔代夫进出口统计

(单位：千美元)

年份	进出口额	中国出口	中国进口	累计比上年同期增减(%)		
				进出口	出口	进口
2012年	76673	76488	186	-21.2	-21.2	36.9
2013年	97856	97376	480	27.6	27.3	158.9
2014年	104390	104009	380	6.7	6.8	-9.0
2015年	172845	172663	182	65.6	66.0	-52.1
2016年	320968	320730	238	85.7	85.8	34.5

资料来源：中国海关

据中国海关统计，近年来，中国对马尔代夫出口商品主要类别包括：①机械器具及零件；②电机、电气、音像设备及其零附件；③车辆及其零附件（铁道车辆除外）；④针织或钩编的服装及衣着附件；⑤玻璃及其制品；⑥皮革制品、旅行箱包、动物肠线制品；⑦光学、照相、医疗等设备及其零附件；⑧家具、寝具等、灯具、活动房；⑨食用蔬菜、根及块茎；⑩玩具、游戏或运动用品及其零附件。

据中国海关统计，近年来，中国从马尔代夫进口商品主要类别包括：①针织或钩编的服装及衣着附件；②非针织或非钩编的服装及衣着附件；③其他纺织制品、成套物品、旧纺织品；④艺术品、收藏品及古物。

【中马自贸协定】2015年2月，中国—马尔代夫自贸区联合可行性研究第一次工作组会议在马尔代夫首都马累举行。中马自贸区联合可行性研究第一次工作组会议的召开标志着双边自贸区建设进程正式启动，将为中马双边关系发展带来新的机遇。2017年3月，中马自贸协定第五轮谈判在马成功举行。2017年9月，中国与马尔代夫结束自贸协定谈判。此后，双方于2017年11月上旬共同完成了协定法律文本的核对工作，并于11月底就协定最终文本达成一致，做好了签署协定的准备。2017年12月7日，双方在北京签署协定。

马尔代夫是继巴基斯坦后第二个与中国达成自贸协定的南亚国家。两国于2015年2月启动自贸区建设进程，同年底开始首轮谈判，共历经五轮谈判和一次部长级磋商。这在各类自贸区谈判中属于进展较快的谈判。

根据协定，中马两国间95%以上的货物贸易产品将实现零关税。双方还就金融、医疗、旅游等服务部门作出市场开放承诺。

【对马投资】据中国商务部统计，2016年中国对马尔代夫直接投资流量3341万美元；截至2016年末，中国对马尔代夫直接投资存量约3578万美元。

【承包劳务】在一带一路倡议下，更多中国企业来马开拓市场，特别

是2014年习近平主席成功访马以来，中马在基础设施、住房建设等领域合作深入发展。据中国商务部统计，2016年中国企业在马尔代夫新签承包工程合同12份，新签合同额8.51亿美元，完成营业额2.47亿美元；当年派出各类劳务人员240人，年末在马尔代夫劳务人员342人。新签大型工程承包项目包括中国冶金科工集团有限公司承建中冶国际马尔代夫3000套住房项目；中国交通建设股份有限公司承建马尔代夫IRUFEN岛屿度假酒店项目；中天建设集团有限公司承建娜萨杜拉酒店和公寓综合体等。

2.5 马尔代夫金融环境怎么样？

2.5.1 当地货币

马尔代夫法定货币是卢菲亚（Rf, Rufiyaa，又称卢菲亚），可以兑换美元和其他主要货币。

从2001年7月以后，马尔代夫一直实行固定汇率制，2011年4月10日，马尔代夫政府实行新汇率政策，美元兑换卢菲亚实际汇率可以在固定汇率基础上波动20%。2016年全年，1美元平均兑换15.4卢菲亚。卢菲亚与人民币除在机场柜台可少量兑换外，尚不能直接兑换，美元在当地可以直接使用。

2.5.2 外汇管理

马尔代夫居民和非居民可以自由持有外汇，外国公司可以自由开设外汇账户，投资利润可自由汇出。但因马外汇短缺，除经马政府授权的公司可在银行以卢菲亚兑换美元外，其他公司在金融系统兑换美元十分困难。

2.5.3 银行和保险公司

马尔代夫金融领域对外资开放，欢迎外国金融机构到马尔代夫设立分支机构。

【银行机构】马尔代夫金融系统相对较小，以银行机构为主。主要构成如下：

- （1）中央银行：马尔代夫货币局（Maldives Monetary Authority）。
- （2）商业银行：马尔代夫银行（Bank of Maldives Plc.）。
- （3）外资银行分行：印度国家银行（State Bank of India）、斯里兰卡锡兰银行（Bank of Ceylon）、香港上海汇丰银行（Hong Kong Shanghai Banking Corporation Ltd.）和HBL银行（Habib Bank Limited）。
- （4）伊斯兰银行：马尔代夫伊斯兰银行（Maldives Islamic Bank）。
- （5）合资银行：毛里求斯商业银行马尔代夫有限公司（Mauritius

Commercial Bank Maldives Pvt. Ltd.)。

【开立账户】开立账户需要企业的董事会决议、董事成员名单及护照号住址等详细信息、公司股东构成、公司章程及营业执照、授权书、公司注册地址以及相应的填报申请表格。

【保险公司】主要有1家本地保险公司，3家斯里兰卡保险公司

【非银行金融机构】主要有1家金融租赁公司和1家住宅信贷机构。

2.5.4 融资条件

马尔代夫银行贷款年利率约11%，国债年利率为10%至10.5%，存款年利率2.25%。目前，尚不能使用人民币开展跨境贸易和投资合作。

在当地开具保函，需要在本地开设账户，同时提供保函开具申请书、项目合同、保函金额等信息，并且需要在开户行有一定的授信额度，如果尚未在本地开户或授信额度不够，可安排在当地转开。

2.5.5 信用卡使用

在马尔代夫Visa和Master信用卡使用比较普遍，在大多数旅游度假村及旅游商店，银联卡也可使用。

2.6 马尔代夫证券市场的发展情况如何

根据马尔代夫2006年《证券法》，马尔代夫成立了资本市场发展局（Capital Market Development Authority），负责监管和发展马尔代夫资本市场。2008年，根据马尔代夫《证券法》，马尔代夫证券保管处（Maldives Securities Depository）和马尔代夫股票交易公司（Maldives Stock Exchange Company Pvt Ltd）作为私人经济部门成立。

目前，马尔代夫获得许可的证券公司共有3家，可以交易的股票有6只，其中4只为国营公司的部分流通股份，即马尔代夫银行、马尔代夫交通和建设公司（Maldives Transport and Contracting Company Plc），国家贸易组织（State Trading Organization Plc）和马尔代夫旅游发展公司（Maldives Tourism Development Corporation Plc），另外2只为私营公司。

马尔代夫尚无面向公众的债券市场。马尔代夫中央银行代表政府向商业银行和国有企业发行国债，马尔代夫住房发展金融公司也曾向上述机构投资者发行企业债。

2.7 马尔代夫的商务成本有竞争力吗？

2.7.1 水、电、气价格

【水价】采取阶梯计价，居民家庭用水：日均100升以下部分，价格为22卢菲亚/吨；日均用水101-500升之间部分，价格为70卢菲亚/吨；日均用水500升以上部分，价格为95卢菲亚/吨；机构用户：75.9595卢菲亚/吨；商业用水：101.26卢菲亚/吨。另外每月收取30卢菲亚固定费用。

【电价】采取阶梯计价，包括固定费用和燃油附加费两部分，不同岛屿的电价不一致，首都马累地区2012年12月居民用电最低档为每月100度以内部分4.7卢菲亚/度，最高档为每月600度以上部分6.3卢菲亚/度；商业用电最低档为5.75卢菲亚/度，最高档为7.8卢菲亚/度。其他岛屿居民用电价格与首都相差不大，商业用电高于首都电价。

【液化气】当地使用罐装液化气，价格为225卢菲亚/10公斤/罐。

2.7.2 劳动力供求及工薪

根据马尔代夫2013年报显示，马尔代夫15周岁以上人口21.39万人，其中劳动力人口13.69万人，失业率为28.1%。2014年马失业率降至12%。虽然失业率较高，但本国劳动力不足，需通过输入劳动力补充。

2008年，马尔代夫颁布《就业法》，但尚未制定最低工薪标准，但须为员工缴纳养老保险、医疗保险。

2.7.3 外籍劳务需求

在马尔代夫本地高失业率的同时，大量外来劳动力涌入马尔代夫。当前外来劳工约10万人，其中一半为非法劳工。外来劳工大部分来自孟加拉国，其余来源国包括印度、斯里兰卡、尼泊尔、印度尼西亚等国。外来劳工工资水平较低，一般月薪在200-300美元左右。

2.7.4 土地及房屋价格

马尔代夫为穆斯林国家，外国企业和个人无权取得房屋和土地的所有权，但可以租赁。在首都马累，每平方英尺土地价格约为600美元，二居室住宅每月租金为1500-2000美元，三居室住宅2500-3000美元。办公楼租金视地段较住宅高出30%-50%。马尔代夫工业基础薄弱，少有工业厂房出租。

马尔代夫目前尚有800多个无人岛，由渔业和农业部负责管理，如经内阁批准后，拟开发为旅游度假村的岛屿，将转由旅游部负责招标，本国及外国投资者可租赁经营，租期通常为50年，根据岛屿位置、面积不同，年租金价格约为100万美元至300万美元。

2.7.5 建筑成本

马尔代夫几乎所有建筑材料都要依靠进口，进口来源主要为印度、马来西亚、阿联酋等周边国家。马尔代夫主要的建筑材料价格如下：水泥，2200卢菲亚/吨；碎石，85美元/吨；机制砂，85美元/吨。

3. 马尔代夫对外国投资合作的法规和政策有哪些？

3.1 对外贸易的法规和政策规定有哪些？

3.1.1 贸易主管部门

经济发展部是马尔代夫的贸易主管部门，主要负责贸易政策的制订和实施。

3.1.2 贸易法规体系

马尔代夫有关对外贸易的基本法是《进出口法规（法律编号 31/79）》。以此为核心，形成了由《可流通票据法规（法律编号16/95）》、《货物销售法规（法规编号6/91）》和《消费者保护法（法律编号 1/96）》共同组成的对外贸易法律体系。

3.1.3 贸易管理的相关规定

马尔代夫对货物进口实行严格的许可证管理制度。

【禁止进口的商品】主要包括违反伊斯兰教的物品、神像、色情书刊、活猪、麻醉致幻类药品。

【限制进口的商品】主要包括武器弹药、酒类商品、猪肉或其制品、狗、危险动物等。严格管制，有特殊需要的单位，须经过有关部门批准后方可进口。

【需提供有关证明（许可）可进口的商品】主要包括活的动植物、药品、音像制品、无线通信设备等。

【禁止出口的商品】主要包括龟背和龟背产品、黑珊瑚及制品、鳗鱼、河豚、海豚、彩虹鱼、鸚鵡鱼、魔鬼鱼、15厘米以下的大眼鲷、鲸鱼、龙虾、所有珊瑚、特里同螺、马蹄螺和珍珠牡蛎。

3.1.4 进出口商品检验检疫

马尔代夫政府对进口商品实行较严格的检疫检验，重点是对动物进口要求卫生许可证和进口许可。

马尔代夫全国所有港口均加强了对入境旅客的监控，并对入境的食品和动物进行不间断的检查。对来自于黄热病及疟疾流行地区的货机和客机进行强制消毒。

3.1.5 海关管理规章制度

马尔代夫政府规定，除了游客购买的非商业性数量的个人用品外，所有进口货物都要缴纳关税。

【WTO成员最惠国待遇关税税率】根据世界贸易组织网站的信息，2008年实行的对WTO成员的最惠国待遇关税平均税率，马尔代夫平均适用关税税率约20%

3.2 对外国投资的市场准入有何规定？

3.2.1 投资主管部门

马尔代夫经济发展部负责审批旅游业以外所有领域的投资；旅游部负责审批旅游业的投资。

3.2.2 投资行业的规定

马尔代夫外国投资法规未对外资不允许进入的行业作出规定，行业管理鼓励利用当地劳动力或者当地无法生产或利用外国先进技术和资源的投资项目。可允许行业投资如下：财务顾问业务，审计业务，保险业务，水上体育活动，商业潜水（海上救助），国内航空运输，航空公司的餐饮服务，大鱼拖钓船，技术支持服务（影印机、电梯、ATM机），服装制造，水生产、装瓶、配送，公共关系咨询、社论、广告和翻译服务，水泥包装和配送，航空公司和水运航线的普通代理商、乘客代理商、货物代理商，温泉经营管理，水处理厂，船，软件开发和相关支持服务，融资租赁服务，水产加工，传统医疗服务，水下摄影摄像产品和明信片，冰块制作，特色餐厅，专业企业评估，航空学校，IT系统综合实现服务。

3.2.3 投资方式的规定

除个别行业外，原则上马尔代夫对外国投资方式没有限制。根据马尔代夫政府有关规定，渔业捕捞禁止外资进入，零售业须与当地人合资经营。

（新增当地对外国“自然人”开展投资合作的规定，外国投资建设开发区、出口加工区的规定，外国投资者以二手设备出资开展投资合作的规定）无相关立法公开。

3.2.4 BOT方式

马尔代夫尚无专门关于外资开展建设-运营-转让（BOT）的法规。已实施的BOT项目很少，但为促进外资进入，马尔代夫政府正在尝试推行BOT方式，如太阳能发电项目、污水处理项目、填海造地、跨海大桥项目等，特许经营年限并不固定。

目前，在马尔代夫曾实施的BOT项目为马累国际机场项目，但现已被终止。2010年马尔代夫前政府与印度GMR集团签署了马累机场建设-运营合同，将马累国际机场交由GMR集团运营，GMR集团负责实施机场扩建，期限25年。2012年年底，马尔代夫现政府以该合同有关条款未经过议会批准为由，宣布该合同非法，命令GMR集团撤离，并重新接管了该机场。

【主要项目情况】中国机械设备工程有限公司集团与瑞士Grass公司组成合资公司，在马代以BOT模式实施太阳能光伏发电项目。该项目2015年10月签署投资协议。由世行ASPIRE出具财务担保。

3.3 马尔代夫关于企业税收的规定是什么？

3.3.1 税收体系和制度

马尔代夫税收体制相对简单，但近年来有增加趋势。其主要税种包括：进口税、旅游税、商品及服务税（GST）、旅游商品及服务税（TGST）、企业所得税、银行利润所得税、个人所得税、机场服务费、电信税（2013年实行）等，除税收外，旅游岛租赁费也是马尔代夫财政收入的一项重要来源。此外，马尔代夫政府也征收其他名目的税费，如公司注册费、特许经营费、印花税和机动车船税等。

马尔代夫官方数据显示，2016年国家税收收入达到8.53亿美元，同比增长8.2%。其中旅游消费税2.59亿美元、企业所得税1.76亿美元、进口关税1.54亿美元、消费税1.45亿美元。

3.3.2 主要税赋和税率

【进口关税】根据各商品品目的不同，按进口货物的到岸价分别征收5%-200%的关税。

【企业所得税】现行法案为《商业利润所得税法（Business Profit Tax Act）》，于2011年1月18日由总统签署。该项税收增长迅速，已超过关税成为第一大税收来源。企业所得税一般税率规定如下：对于本地企业，如年利润在50万卢菲亚以下，税率为0，50万卢菲亚以上税率为15%；对于外商独资和合资企业，税率一律为15%。另外，根据收入的来源不同，还有一些不同抵扣方法。

【银行所得税】根据马尔代夫《银行所得税法》，税率一律为25%。新的企业所得税法则通过后，将与企业所得税合并。

【个人收入所得税】个人收入所得税采取累进计税，年收入36万卢菲亚以下部分税率为0，36万-72万部分3%，72万-120万部分6%，120万-180万部分9%，180万以上部分15%。

【**旅游税**】根据马尔代夫《旅游税法》，住在马尔代夫各旅游酒店游客，需按每个床位/每晚向马尔代夫政府缴纳8美元的床位税。

【**商品和服务税(GST)**】根据《商品和服务税法(Goods and Services Tax Act)》征收，征收标准分为普通商品和旅游商品，普通商品年销售额在100万卢菲亚以下的不需缴税，旅游商品一律缴税，自2011年10月2日开始征收，之后税率不断提高，2011年为3.5%，2012年提高至6%，自2013年1月1日开始，旅游商品和服务税升高至8%，2014年再次提高到12%。

【**外国投资管理费**】根据马尔代夫《外国投资法(Foreign Investment Act)》，所有在马尔代夫经济发展部注册的外国投资项目，均须支付管理费2000美元。

【**外资公司注册费**】取决于公司被授权的注册资本费（法律要求最低为130美元），印花税500卢菲亚。

【**公司年费**】所有马尔代夫的公司均须缴纳年费，公众公司每年10000卢菲亚，私人公司每年2000卢菲亚。

【**机动车管理费**】各种机动车辆均须按年缴纳，摩托车、汽车根据发动机排气量收费标准从180-7500卢菲亚不等。

3.4 马尔代夫对外国投资有何优惠？

3.4.1 优惠政策框架

马尔代夫对外国投资项目的税收优惠没有明确规定，而由投资审批部门视项目投资金额、投资领域等具体情况给予具体优惠。为方便了解马投资政策，马政府于2014年推出了一站式投资服务网站（网址 investmaldives.org）。

【**优惠政策**】外国投资者在马尔代夫投资可以获得的优惠政策包括：

- （1）允许100%外资独有权；
- （2）合法投资保障；
- （3）海外仲裁；
- （4）长期合同和长期土地租赁；
- （5）自由聘用外国管理人员、工程师和非技术工人；
- （6）没有外汇限制；
- （7）收益或利润汇回本国没有限制。

3.4.2 行业鼓励政策

马尔代夫政府无特殊的行业鼓励政策。目前，马尔代夫政府欢迎的重

点投资领域包括旅游、基础设施、房地产开发、渔业加工、金融、清洁能源、环境保护、医疗卫生等领域。

3.4.3 地区鼓励政策

马尔代夫政府目前无明确的地区鼓励政策。

3.5 特殊经济区域有何规定？

马尔代夫为群岛国家，主要支柱产业为旅游业，尚未设立特殊经济区域。2014年初，为促进经济多元化发展，马政府宣布计划在全国北部、中部、南部设立3个经济特区，其中北部经济区为重点发展区域，内容将涉及港口、机场、旅游设施等，目前相关法案已经出台，配套具体措施和规定正在研究中。

3.6 马尔代夫关于劳动就业的规定是什么？

3.6.1 劳工（动）法的核心内容

马尔代夫于2008年10月颁布《就业法（Employment Act）》，该法规对在马尔代夫的工作年龄、工作时间、劳动合同、工资津贴、假期、解雇、就业代理、劳动监管等方面进行了规定。

3.6.2 外国人在当地工作的规定

马尔代夫对外籍劳务的输入控制和管理很严格。未经青年和体育部批准，任何外国人不得在马尔代夫工作。马尔代夫政府还规定，外国人持旅游签证入境后，未经许可不准就业、做生意或从事无论有偿还是无偿的任何职业。外国劳工如遇风险，可向青年和体育部（网址：mys.govmu.org/English/Pages/default.aspx，电话：00960-3347300）咨询求助。

3.6.3 外国人在当地工作或旅游的风险

总体而言，马社会秩序总体良好，刑事犯罪不多。首都马累偶有街头政治集会或游行。近来由于毒品犯罪率明显上升，偶见摩托车抢包、深夜抢钱事件。旅游岛基本上是一岛一酒店，几乎不受马累政治活动的影响。酒店偶发现金、物品被窃案件。

【安全问题】近年来，中国游客在马尔代夫发生多起溺水事件，多数与浮潜有关。2014、2015和2016年中国同胞在马溺水死亡人数分别为6

起、6起和7起，2017年也发生多起中国游客溺水等安全事故。上述所有案件均由个人购买的保险理赔，酒店均未承担责任。马旅游岛上一般没有警察，仅有1名驻岛医生，医疗设施简陋、救生设备不足，几乎没有救助能力。中国驻马尔代夫大使馆提醒在马尔代夫和拟赴马尔代夫的中国公民加强水上风险防范意识，严格遵守有关浮潜、游泳的规定，提高自救能力，确保人身安全。

【治安风险】中国游客在马财物失窃案件也屡屡发生，破案十分困难。中国驻马尔代夫大使馆提醒在马尔代夫和拟赴马尔代夫的中国公民加强保管好财物，避免失窃。

【食品卫生】自来水基本上都是经海水淡化，不宜直接饮用，建议购买矿泉水。旅游岛房间内配发的瓶装水可饮用。

3.7 外国企业在马尔代夫是否可以获得土地？

3.7.1 土地法的主要内容

马尔代夫土地法案（Maldivian Land Act）主要规定了因居住、商业等不同原因产生的土地所有权、使用权、租赁权等权利，并详细阐明了土地及房屋的授予、转让、租赁原则。

3.7.2 外资企业获得土地的规定

马尔代夫为穆斯林国家，外国企业或个人无权取得土地的所有权，但可通过租赁取得土地使用权进行开发。以居住为目的租赁土地最长年限为15年，可以续租；以商业开发为目的租赁土地最长年限为10年，可以续租。外国企业如需租赁马尔代夫土地，首先应与土地所有权人就土地位置、大小、租赁目的、租金、年限等达成协议，并提供至少两位独立担保人，然后在土地授予机构（通常为住房与基础设施部）注册，方可取得土地使用权。

马尔代夫宪法此前规定不允许外国人在该国购地，但土地对外租赁期可达99年。该修正案规定，外国人可通过投资超过10亿美元的购地项目永久拥有该国土地，但其中70%须是新生土地。目前，修正案还需总统批准。马尔代夫希望吸引大规模外国投资，进而促进经济转型，减少对旅游业的过度依赖。

3.8 外资公司参与当地证券交易有何规定？

外国人和外资公司可以参与当地证券交易，须遵守《马尔代夫证券法》

(Maldives Securities Act)，《马尔代夫证券存放规定》(Rules of the Maldives Securities Depository)以及其他关于证券交易的有关规定。具体可参考：

马尔代夫资本市场局网站：www.cmda.gov.mv

马尔代夫证券存放所网站：www.msd.com.mv

证券交易市场网站：www.maldivesstockexchange.com.mv

3.9 对环境保护有何法律规定？

3.9.1 环保管理部门

马尔代夫环保管理部门是马尔代夫环境与能源部。

3.9.2 主要环保法律法规名称

马尔代夫主要环保法律法规为《环境保护法(1993年第四号法案)》。

3.9.3 环保法律法规基本要点

提倡全民环保意识，各相关政府部门均需要制订相关行业的环保条例；明确负责环境保护和评估的政府职能部门和职责；对废弃物、油、有毒和有害物品进行了界定；制订了破坏环境的具体惩罚标准。

马尔代夫制定了“一岛一度假村”政策；每个度假区内的建筑占地面积只能占景点面积的20%；度假区内建筑的高度不能超过最高的棕榈树；马尔代夫的一些环状珊瑚岛周围禁止捕猎鲨鱼；海龟是保护动物，禁止买卖海龟。

马尔代夫计划到2020年成为碳中和国家，因此该国将对游客自愿征收每年可高达1亿美元的碳税。2009年，马尔代夫曾提出到2020年将马尔代夫打造成全球第一个碳中和国家，即二氧化碳排放为零。

3.9.4 环保评估的相关规定

目前，马尔代夫环保评估主管机构为环境与能源部下属的环境保护局（网址：www.epa.gov.mv，电话：00960-3335949）。马尔代夫环评法规主要为2007年住房部出台的《环境影响评估规定》。该规定就环评报告的范畴、申请程序、项目规划、法定责任等一一作了规定。根据该规定，申请人（本国与外国企业）在马尔代夫开展投资或工程承包前，向具有资质的环评顾问提供材料，请其就项目对环境与生态系统的累积影响等出具鉴定意见，而后申请人将鉴定意见与其他材料提交至环境保护局，环境保护局于5个工作日内召开会议审核材料，并确定是否需要做现场勘查，审

核后在2周内向申请人签发环境决定声明，对申请人的项目或行为是否会对环境与生态构成严重影响或威胁作出结论，申请人需负担期间所有费用与支出，并向环保局支付一定的管理费用，费用金额视项目规模而定，需提前缴纳，且不能退还。

马尔代夫环保评估相关联系方式：

电话：00960-333 5949

传真：00960-333 5953

电邮：eia@epa.gov.mv

3.10 马尔代夫反对商业贿赂有何法律规定？

马尔代夫设立有反腐败委员会（ACC，网址：www.acc.gov.mv），是专门调查马尔代夫腐败事件的机构。ACC设立于2008年10月16日，以《预防和禁止腐败行为法案》（2000年第2号法案）作为打击腐败案件的依据。该法对16类涉及贿赂和腐败的违法行为进行了规定，约束对象包括政府官员、议会人员、司法人员、公众社团、企业、个人等。根据该法规定，行贿、受贿、索贿，同意行贿、受贿以及不能有效配合调查都将视同犯罪，将根据不同对象，判处1年至10年以下有期徒刑，方式为监狱关押、监禁、放逐等。

3.11 马尔代夫对外国公司承包当地工程有何规定？

3.11.1 许可制度

外国企业只要符合投标资格审查条件，即可参与投标。

3.11.2 禁止领域

原则上允许外国承包商进入所有领域，涉及国防和敏感领域者除外。

3.11.3 招标投标

招标一般为国际公开招标，有时也有议标。国际金融机构和外国政府援建的项目则根据资助机构的规定进行发包。通常会有资格预审、公开招标、发布中标和授予合同等基本程序。在特殊情况下，会通过谈判方式确定合同条款及价格。

3.12 马尔代夫对中国企业投资合作有何保护政策？

3.12.1 中国与马尔代夫签署双边投资保护协定

中国尚未与马尔代夫签署双边投资保护协定。

3.12.2 中国与马尔代夫签署避免双重征税协定

中国尚未与马尔代夫签署避免双重征税协定。

3.12.3 中国与马尔代夫签署的其他协定

【互免签证和签证费协定】1984年10月，中国政府和马尔代夫政府共同签署了《关于互免签证和签证费的协定》，1997年5月，中国政府和马尔代夫政府签署了《关于中华人民共和国香港特别行政区与马尔代夫共和国互免签证的协定》。根据上述协议：

（1）缔约一方持有效外交护照、公务护照的公民，通过缔约另一方对国际旅客开放的所有口岸入境、出境或过境，免办签证。在对方境内逗留期限一般不超过1个月。如逗留1个月以上，则需向当地主管机关办理延长逗留期手续。延期手续免费办理。免办签证的缔约任何一方的公民，应遵守缔约另一方有关逗留、境内旅行和执行职业性活动的法令和条例。

中国公民持因私护照赴马尔代夫旅游，可获得30天免费落地签证。

（2）缔约一方免除缔约另一方需办签证的持普通护照和其他代替护照证件的公民的签证费。缔约一方有权禁止不受欢迎的缔约另一方公民进入自己的领土或拒绝他们逗留。

【航空运输协定】1994年，中国政府和马尔代夫政府共同签订了《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和马尔代夫共和国政府民用航空运输协定》。

【自由贸易协定】2017年12月7日，中国政府和马尔代夫政府共同签订了《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与马尔代夫共和国政府自由贸易协定》。

3.13 马尔代夫有何保护知识产权的规定？

3.13.1 当地有关知识产权保护的法律法规

马尔代夫是世界知识产权组织的成员，但直到2011年，马尔代夫议会才通过了《版权与相关权利法》。这是马尔代夫第一部真正意义上保护知识产权的法律，版权的范围包括文字作品，音乐、戏剧、曲艺、舞蹈作品，美术、摄影作品，电影、电视、录像作品，工程设计、产品设计图纸及其说明，地图、示意图等图形作品，计算机软件等。马尔代夫没有保护商标的专门法律。

马尔代夫经济发展部是负责版权、商标、标识、商业名称的管理部门，

单位或个人可在该部门注册商标、标识等。

3.13.2 知识产权侵权的相关处罚规定

根据《版权与相关权利法》，法院对侵犯他人知识产权的企业或个人可发布禁令，要求其停止侵权行为并赔偿权利所有人相应损失。情节严重的，法院有权查扣侵权物品，并对侵权人处以1万至3万卢菲亚罚金；情节特别严重的，处5万至30万卢菲亚罚金，并处5年以下监禁。

3.14 与投资合作相关的主要法律有哪些？

马尔代夫《外国投资法（1979年第25号法案）》，该法案于1989年2月1日经马尔代夫议会修订，于同年2月9日生效实施。此外，马尔代夫与投资合作相关的主要法律还有：《1996年合伙法》、《1996年公司法》、《商业合同法（4/1991）》、《货物买卖法（1991）》、《普通法》、《上市公司构成管理法（法律编号 23/72）》、《外商商业行为管理法规（法律编号 4/79）》、《企业注册法（法律编号25/82）》、《旅游法（法律编号15/79）》、《进出口法规（法律编号31/79）》、《可流通票据法规（法律编号16/95）》、《货物销售法规（法规编号6/91）》、《抵押法规（法律编号 9/93）》、《消费者保护法（法律编号1/96）》等。

3.15 在马尔代夫解决商务纠纷的主要途径及适用哪国法律？

外国企业在马尔代夫投资发生纠纷，可采取国际仲裁。如2012年印度GMR集团与马尔代夫政府就机场经营权案件发生的纠纷，目前正在新加坡国际仲裁机构审理，初步判决马尔代夫政府存在违约，须向印度公司赔款，具体金额尚未确定。

4. 在马尔代夫开展投资合作如何办理相关手续？

4.1 在马尔代夫投资注册企业需要办哪些手续？

4.1.1 设立企业的形式

根据马尔代夫相关法规的规定，外国投资者可以选择创建外商独资企业，或与马尔代夫个人或公司成立合资企业。在马尔代夫注册的外资企业可以得到有效期20年的营业执照。

4.1.2 注册企业的受理机构

马尔代夫经济发展部以及旅游部负责受理外商投资企业的审批和注册事宜。这些机构的网址分别是：

经济发展部：www.trade.gov.mv

旅游部：www.tourism.gov.mv

4.1.3 注册企业的主要程序

外商在马尔代夫申请设立投资企业需要按照要求填写投资申请表，按要求支付有关费用，提交公司章程、公司董事会投资决议、投资项目的可行性研究报告、银行保函以及其他相关文件。马尔代夫经济发展部在接到投资申请后，10日左右完成审批，批准并完成注册后即颁发营业执照。详细程序和要求可在马尔代夫经济发展部网站查询。

4.2 承揽工程项目的程序是什么？

4.2.1 获取信息

从马尔代夫报纸等媒体或业主单位获得工程招标信息，有兴趣的企业可关注马尔代夫财政部、旅游部、住房和基础设施部、环境和能源部网站。

4.2.2 招标投标

根据业主单位的招标要求参加资格预审；通过资格预审后购买标书、编制标书并在规定的截止日期参加投标。参加议标或谈判招标的企业直接与业主联系。

4.2.3 许可手续

外国公司中标后，应该在马尔代夫政府相关部门办理人员、设备进口的相关许可手续。其中外国建筑商在马实施项目前，均须在马经济发展部注册，具体程序和要求可在马经济发展部网站查询。

4.3 如何申请专利和注册商标？

4.3.1 申请专利

在马尔代夫受理专利申请的政府部门是经济发展部。

联系方式：

地址：Ghaazee Building, Ameeru Ahmed Magu, Male 20-05

电话：00960-323668

传真：00960-323840

电邮：contact@trade.gov.mv；trade@dhivehinet.net.mv

【所需资料】申请专利需委托国际或当地代理机构。需要提交的资料主要包括：

（1）申请专利指令信，详细写明：申请人的名称（姓名）和地址；发明人的姓名和地址；指明申请专利的种类；拟提出申请的国家或地区；曾在国外申请专利的情况；是否要求优先权；委托人的联系电话、地址等，其指令信的书写形式可由律师事务所提供。

（2）该专利在母国申请的请求书复印件。

（3）该专利在母国申请受理通知书复印件。

（4）该专利在母国申请文件，包括：说明书；说明书摘要；权利要求书；说明书附图。现有技术资料是指就申请人所知的与发明相关的专利文献、科技文献、外国专利局的检索报告或审查结果。

（5）代理人委托书，该委托书书写形式由律师事务所提供。

国外专利申请表需要申请人在该表上签名，书写形式一般由律师事务所提供。

4.3.2 注册商标

经济发展部是马尔代夫商标注册的主管部门，申请注册商标的个人或单位需按要求向经济发展部提交申请表及其他相关材料，并支付相关费用。

4.4 企业在马尔代夫报税的相关手续有哪些？

4.4.1 报税时间

企业所得税按照财政年度1月1日至12月31日进行纳税，每年分两次缴

纳，上半年税款应在8月31日前缴纳，全年税款在第二年1月31日前缴纳，逾期将收取罚息。

4.4.2 报税渠道

外国投资企业需遵守《企业所得税法》（**Business Profit Tax Act**）进行纳税，税务主管部门为马尔代夫岛屿税收局（**Maldives Island Revenue Authority**）。

4.4.3 报税手续

纳税企业需首先在马尔代夫岛屿税收局注册登记。

4.4.4 报税资料

纳税企业在税收局登记后，按照要求提交有关会计报表，审计报告等材料，缴纳税款。

有关详细资料可参考马尔代夫岛屿税收局网站：www.mira.gov.mv

4.5 赴马尔代夫的工作准证如何办理？

4.5.1 主管部门

马尔代夫青年和体育部及移民局是负责外籍劳工工作准证的政府主管部门。

4.5.2 工作许可制度

根据马尔代夫法律规定，外国公民必须获得马尔代夫政府批准的工作许可方能赴马尔代夫工作。

4.5.3 申请程序

外国人赴马尔代夫的工作许可由在马尔代夫的雇主作为主体申请办理，申请主体可以是马尔代夫企业，也可以是外国在马尔代夫投资的独资、合资企业。

当地企业雇主申请外籍雇员的条件是业主在马尔代夫当地难以招聘到的技术或管理岗位，才可以从国外聘用。根据马尔代夫政府对外商投资提供的优惠条件，外国投资企业可以自由聘用外国管理、技术和非技能性劳务人员。

4.5.4 提供资料

在马尔代夫申请工作许可证需要向签发机构提交的文件或资料包括申请表、雇主信息、拟申请聘用的外国人持有的学历证书、执业技术资格、工作简历。

获得工作许可批准的外国人只能持工作许可副本（原件由马尔代夫境内的雇主保存），为便于此类人员顺利出境赴马尔代夫，马尔代夫驻华使馆负责对其工作许可副本进行确认，确认后使馆官员将在工作许可副本上签名并加盖印章。

4.6 能够给中国企业提供投资合作咨询的机构有哪些？

4.6.1 中国驻马尔代夫大使馆

地址：H. Nookurikeela, Dhunbugas Magu, Male', Republic of Maldives

电话：00960-3010636（商务），7458160（领事保护）

传真：00960-3010642

电邮：mdv@mofcom.gov.cn

网站：mv.chineseembassy.org

4.6.2 马尔代夫中资企业协会

中国企业在马尔代夫尚未建立相关商协会。

4.6.3 马尔代夫驻中国大使馆

地址：北京市建外秀水街1号建外外交公寓1-5-31，邮编100600

电话：010-85323847，85323454

传真：010-85323746

电邮：admin@maldivesembassy.cn

网站：www.maldivesembassy.cn

4.6.4 马尔代夫投资促进机构

马尔代夫经济发展部具体负责除旅游业以外的外国投资的促进、审批和注册，旅游部负责旅游业的外国投资促进、审批。相关政策、投资注册等事务可查询经济发展部网站。网址：www.trade.gov.mv

4.6.5 UNDP中国企业海外可持续发展办公室

地址：北京市朝阳区亮马河南路2号联合国开发计划署

电话：010-85320733、85320776

4.6.6 南南合作促进会海外投资项目信息中心

地址：北京市东城区白桥南里甲2号

电话：010-65280465、56765617

网址：www.china-ofdi.org

4.6.7 中国商务部研究院海外投资咨询中心

地址：北京市东城区安外东后巷28号

电话：010-64515042、64515043、64226273

传真：010-64212175

电邮：kgjyb@126.com

网址：www.caitec.org.cn

5. 中国企业到马尔代夫开展投资合作应该注意哪些事项？

5.1 投资方面

（1）投资领域相对单一

马尔代夫市场较小，资源单一。结合马尔代夫的资源优势发展需要，中国企业可重点关注在旅游岛开发、水产品加工、清洁能源和环保等领域与马方探讨投资合作。

（2）不要依赖外资优惠政策

马尔代夫政府欢迎外国投资，但无明确的优惠政策。中国企业赴马尔代夫开展投资合作业务，应重在开拓市场，立足在正常的营业范围内获取利润，而非过于看重甚至依赖优惠政策本身。

中资企业在当地经营遇到的具体问题主要有：

①马尔代夫政府行政审批程序繁复，耗时较长，可能会延长工作预期时间。

②马尔代夫基础设施较落后，电力、交通等设施容量有限，岛屿分散，大大增加了项目投资成本和施工、经营难度。

③马尔代夫与中国的工程、产品质量认定等标准有不一致的情况，因此在合同执行和认定过程中有可能出现争议，建议在考察前期充分了解相关标准体系和操作规程，完善合同细节条款。

5.2 贸易方面

（1）保证商品质量

马尔代夫人均收入居南亚国家前列，旅游业发达。当地市场对进口到马尔代夫的商品质量、外观要求较高。中国企业应注意出口商品质量，提高中国商品的信誉。

（2）注重商品技术标准

马尔代夫是旅游胜地，对环保要求很严。中国企业出口到马尔代夫的商品无论在成分还是外包装方面，都要符合马尔代夫的技术标准和相关要求。尤其是农产品、食品、动物及动物制品，要进行严格的检疫检验。

（3）按照惯例开展贸易

中国企业与马尔代夫企业开展贸易活动，要积极慎重，最好先通过律师或代理机构对进口商进行资信调查，并按照国际贸易惯例开展商务往来。

（4）启示

按照马尔代夫的法律，外资企业独立从事旅游公司、经营商品和食品

贸易等方面,需与当地公司组成合资企业进行注册,在当地寻找较为合适的当地企业是比较困难的,许多中国公司来马尔代夫投资贸易经营业务,最后都是因经营不善亏损而退出。

5.3 承包工程方面

(1) 承包工程市场容量较小

马尔代夫人口规模和土地面积均十分有限,总体而言,承包工程市场较小。马尔代夫政府财力有限,虽对基础实施具有一定需求,但往往希望外国企业带资实施项目。

(2) 建筑成本较高

马尔代夫资源短缺,建筑材料基本完全依靠进口,价格昂贵。此外,马尔代夫各岛屿之间的交通主要依靠水上运输,运输成本较高,水电供应能力也十分有限。中国企业在马尔代夫开展承包工程业务,一定要对当地建筑成本进行准确的测算,防范风险。

(3) 地质情况复杂

马尔代夫是由珊瑚礁形成的环礁岛屿国家,地理和气候条件异常,对各种工程建筑的技术要求都较复杂。中国企业前往承担工程施工项目,要对当地的地形地貌、地质、水文状况、场内、场外的交通特点等进行科学考察,并采取有效措施应对。

(4) 启示

中资企业在马实施工程承包项目需要注意以下几点:

①环境评价报告,马尔代夫是以旅游为主要产业的国家,施工对环境的影响尤为重要。所有项目都需要环评批准。

②物流运输,马代本身岛屿国家,资源匮乏,所有物资都需要进口,物流运输是项目实施的关键,并且马代港口吞吐能力有限,港口设备陈旧,港口运营效率底下,并且所有物资都需要二次倒运,因此物流运输的费用较高,因此,在承揽项目时,对于物流运输要进行详细的规划。

③设备材料对方场地受限,马尔代夫岛屿面积小,承建大型基础设施项目场地不足,对项目实施有很大的限制。

④劳务情况,马尔代夫劳务代理公司较多,水平参差不齐,许多劳务公司没有与劳务人员签署协议,给中资企业承建项目实施带来了很大困难。

5.4 劳务合作方面

马尔代夫当地企业雇用外国劳务是有条件的,只有那些需要具备技术或管理方面技能的岗位才可能获得政府工作许可。中国企业在派遣劳务前,

务必核实马尔代夫外籍劳务审批部门是否已经核准，并且一定要拿到工作许可复印件方可向马尔代夫驻中国大使馆申请签证，否则不得派遣，以免上当受骗。中国企业在派遣劳务时，应寻找正规的劳务公司。

5.5 其他应注意事项

2011年4月，马尔代夫实行新汇率政策。根据新汇率，美元兑换卢菲亚实际汇率已较早先固定汇率（1:12.85）上升20%（1:15.4）。企业如赴马尔代夫开展投资合作，应注意防范汇率风险。

5.6 防范投资合作风险

在马尔代夫开展投资、贸易、承包工程和劳务合作的过程中，要特别注意事前调查、分析、评估相关风险，事中做好风险规避和管理工作，切实保障自身利益。包括对项目或贸易客户及相关方的资信调查和评估，对项目所在地政治风险和商业风险分析和规避，对项目本身实施的可行性分析等。企业应积极利用保险、担保、银行等保险金融机构和其他专业风险管理机构的相关业务保障自身利益。包括贸易、投资、承包工程和劳务类信用保险、财产保险、人身安全保险等，银行的保理业务和福费廷业务，各类担保业务（政府担保、商业担保、保函）等。

建议企业在马尔代夫开展对外投资合作过程中使用中国政策性保险机构—中国出口信用保险公司提供的包括政治风险、商业风险在内的信用风险保障产品；也可使用中国进出口银行等政策性银行提供的商业担保服务。

中国出口信用保险公司是由国家出资设立、支持中国对外经济贸易发展与合作、具有独立法人地位的国有政策性保险公司，是中国唯一承办政策性出口信用保险业务的金融机构。公司支持企业对外投资合作的保险产品包括短期出口信用保险、中长期出口信用保险、海外投资保险和融资担保等，对因投资所在国（地区）发生的国有化征收、汇兑限制、战争及政治暴乱、违约等政治风险造成的经济损失提供风险保障。了解相关服务，请登录该公司网站地址：www.sinosure.com.cn

如果在没有有效风险规避情况下发生了风险损失，也要根据损失情况尽快通过自身或相关手段追偿损失。通过信用保险机构承保的业务，则由信用保险机构定损核赔、补偿风险损失，相关机构协助信用保险机构追偿。

中资企业在马投资，要注意一定要找当地的法律顾问进行咨询，按照马代法律规定程序，完成所有的合法手续。同时，马代政府法律不健全，国家相关的法律经常发生变化，由于法律变更导致的投资者利益受损的事

情时有发生。

6. 中国企业如何在马尔代夫建立和谐关系？

6.1 处理好与政府和议会的关系

（1）熟悉马尔代夫政体的特殊性

马尔代夫实行总统制，总统为国家元首、政府首脑兼武装部队总司令。尽管新宪法使总统的权力被削弱，但是由于马尔代夫刚开始多党制，总统和政府的权力依然较大。

（2）关心议会选举

2009年马尔代夫举行了首届多党制下的议会选举，2014年举行第二次议会选举，政府的重大决定须经议会审批。中国企业要关心马尔代夫议会选举，注意选举结果对马尔代夫经济政策走向的影响。

（3）加强与政府的沟通和交流

中国企业要关注马尔代夫政府施政纲领中的焦点和热点，保持与所在辖区议员和政府官员的沟通，报告公司发展动态和对当地经济社会所做贡献，反映企业发展中遇到的问题。

6.2 妥善处理与工会的关系

尽管马尔代夫没有工会组织，中国企业仍需遵守当地行业协会的相关规定，按规定办事。

6.3 密切与当地居民的关系

中国企业在马尔代夫开展经营活动，面对的最大挑战就是尊重文化习俗和文化禁忌，要处理好与当地居民的关系。

（1）要了解马尔代夫的历史和文化，了解与之相随的文化禁忌和文化敏感问题。这是中国企业能够与当地居民建立良好关系的关键因素。

（2）实现人才本地化。马尔代夫没有工会组织，政府没有限定劳工的最低工资。中国企业要尽可能聘用当地人员参与企业生产，实行属地化经营，增加当地就业，并借助他们与当地居民开展双向的文化交流。同时，要按当地同行业的平均工资标准，按时支付员工工资，提供必要的社会保障。

6.4 尊重当地风俗习惯

中国人在马尔代夫工作和生活，要尊重当地的文化和宗教习俗。

（1）尊重当地宗教信仰

马尔代夫是一个伊斯兰教国家，在饮食和生活习惯上有很多禁忌。中国企业在与当地人文交往时，要了解并尊重其生活习惯。

（2）尊重当地的风俗习惯

避免单独与女士相处或表现过度亲密；斋月期间，白天避免在当地居民面前吃喝；注意饮酒场合，若有当地人在场，要先征得同意，不要邀请当地人饮酒；适应会谈、社交、工作和休闲不同场合，恰当着装，女士穿着不宜过分暴露。

6.5 依法保护生态环境

马尔代夫《环境保护法》强调经济、社会和环境的协调和可持续发展，力保无公害岛屿国家的美名。中国企业在马尔代夫投资经营，要根据法律要求综合评估项目对当地生态环境的影响，在规划设计中选择最优方案。

6.6 承担必要的社会责任

中国企业在马尔代夫开展投资合作，除注重经济效益和业务发展，还要承担必要的社会责任。

（1）依法经营

中国企业要遵守马尔代夫各项法律法规，守法经营。要关注业务发展带来的资源、环境、劳工、安全以及社会治理等问题，避免引起当地居民和社团的反感和抵制。

（2）坚持诚信经营

避免急功近利，坚持诚信经营。在当地法律框架内，按照市场规律开展业务，履行合同。

（3）遵守社会公德

中国企业和工作人员要入乡随俗，知法守法，不做违反当地法律和社会公德的事情。对民族形象、企业声誉与品牌建设负责，对中马两国的友好关系负责。

（4）参与公益事业提升企业形象

中国企业要主动承担社会责任，投入一定的人力和资源关注当地民众关心的热点问题，参与公益事业，回馈当地社会，拉近与当地居民的距离。

【案例】2014年12月，因供水公司火灾导致发电机故障，马尔代夫首都马累全城停水。马政府采取一系列紧急应对措施，包括请求国际援助和增设布水渠道等，以缓解马累10万居民用水危机。中国政府及在斯里兰卡、

马尔代夫的中资企业在已经空运20吨饮用水的基础上,继续通过民航班次向马空运65吨饮用水。马总统府、外交部等对中方提供的紧急援助表示高度赞赏和感谢。

6.7 懂得与媒体打交道

(1) 与当地媒体建立良好合作关系

马尔代夫是国际旅游胜地,国际影响力较强。中国企业要了解马尔代夫主要的电视、广播和报纸等媒体,尊重记者的职业。通过组织媒体开放日等形式,邀请媒体到企业参观采访,加强联络,建立良好的合作关系。

(2) 注重向媒体披露企业相关信息

中国企业应建立主动的信息披露制度,定期向媒体发布相关信息。对公司业务进展、重大动向通过媒体及时与公众交流。

(3) 树立危机公关意识引导媒体报导

企业在涉及社会敏感问题时,特别是遭遇不公平的舆论压力时,要做好预案或通过公关咨询公司向媒体散发主导性消息,引导当地媒体对事件进行对企业有利的报道。

6.8 学会与执法人员打交道

马尔代夫是一个社会治理较好的国家,警察、工商、税务、海关等执法部门承担着重要的任务。查验身份证件、企业经营合法性等是执法者的职责,中国企业要学会与执法者打交道,积极配合其执行公务。

(1) 开展普法教育

中国企业要建立健全依法经商的管理制度,通过各种形式对员工进行普法教育。尤其要让员工了解在马尔代夫工作生活必备的法律常识和应对措施,做到知法守法。

(2) 配合执法工作

遇到执法人员查验护照、身份证、驾驶执照等证件,中方人员要积极配合;如未携带证件,应该说明缘由。

(3) 依法维护权益

中方人员要注意维护自身的合法权益:如遇执法人员搜查公司或住所,应要求其出示证件和证明,并与企业律师取得联系,同时报告使馆。遇有证件或财务报表被执法人员没收的情况,应要求执法人员保护企业的商业秘密,出具没收证件或财务报表的清单作为证据,并记下执法人员的警号和车号。交罚款时注意索要单据。

(4) 理性处理矛盾

执法人员对中资企业或人员如有不公正待遇，不要与执法者发生正面冲突，更不能做出触犯法律的过激行为。应该理性应对，做到有理、有利、有节，可通过律师捍卫合法权益。

6.9 弘扬中国传统文化

中国传统文化是世界文化宝库中的璀璨瑰宝，随着中国旅马游客以及中国企业在马尔代夫投资合作的不断增加，学习了解中国文化和语言已日益受到马政府和民众的重视。中国企业或人员在马尔代夫除遵守当地法律和风俗习惯以外，还应注重宣传中国优秀的传统文化，为树立中国人在马良好形象，全面构建和谐的中马关系作出贡献。

7. 中国企业/人员在马尔代夫遇到困难该怎么办？

7.1 寻求法律保护

（1）了解法律制度

马尔代夫是一个法制国家，与外国投资合作相关的法律包括《外国投资法》、《合伙法》、《马尔代夫共和国公司法》、《商业合同法》、《货物买卖法》、《普通法》、《上市公司构成管理法》、《外商商业行为管理法规》、《企业注册法》、《旅游法》、《进出口法规》、《可流通票据法规》、《货物销售法规》、《抵押法规》、《消费者保护法》等。中国企业和人员要尽可能了解这些法律的核心要点，做到知法懂法。

（2）聘请当地律师

马尔代夫法律用当地语写成，大部分没有英文版本，由于法律体系和语言差异，中国企业应该聘请当地律师处理企业的法律事务，一旦涉及经济纠纷，可以借助律师的力量寻求法律途径解决，保护自身利益。

（3）选择适当的争议解决途径

在马尔代夫，与经济活动有关的纠纷可以通过法院或国际仲裁两种途径进行。由于国际仲裁较司法程序更为简单、高效，并且可以通过指定第三国为仲裁地点避免可能出现的不利于中国企业的司法庇护。在签订合同时，可以加入仲裁条款。在出现纠纷之后，可以选择适当的途径解决。

7.2 取得当地政府的帮助

（1）加强与经济发展部联系

马尔代夫政府重视外国投资。经济发展部是政府负责外国投资的主要政府部门，同时也承担着为外国企业提供咨询服务的职能。中国企业赴马尔代夫开展业务，要加强与该机构的联系。

（2）寻求支持

遇有突发事件，除向中国驻马尔代夫大使馆、公司总部报告以外，应及时与马尔代夫经济发展部取得联系，寻求支持。

7.3 取得中国驻当地使（领）馆的保护

（1）保护责任

中国公民在其他国家境内的行为主要受国际法及驻在国当地法律约束。遇有中国公民（包括触犯当地法律的中国籍公民）在当地所享有的合

法权益受到侵害，中国驻外使、领馆有责任在国际法及当地法律允许的范围内实施保护。

（2）报到登记

中国企业在进入马尔代夫市场之前，应征求中国驻马尔代夫大使馆经商参处意见；投资注册后，按规定向使馆经商参处报到备案；日常情况下，保持与经商参处的联络。

（3）服从领导

遇有重大问题和事件发生，应及时向中国使馆报告；在处理相关事宜时，要服从使馆的领导和协调。

中国驻马尔代夫大使馆经商参处

电话：00960-3010636

地址：H. Nookurikeela, Dhunbugas Magu, Male', Republic of Maldives

电邮：mdv@mofcom.gov.cn

7.4 建立并启动应急预案

（1）建立应急预案

中国企业到马尔代夫开展投资合作，要客观评估潜在的风险，重点是自然灾害和安全生产风险，有针对性地建立内部紧急情况预警机制，制定应对风险预案；对员工进行安全教育，强化安全意识；设专人负责安全生产和日常的安全保卫工作；投入必要的经费购置安全设备，给员工购买保险等。

（2）启动应急预案

遇有突发自然灾害或事故发生，应及时启动应急预案，争取将损失控制在最小范围。遇有火灾和人员受伤，应及时拨打当地火警和救护电话；之后立即上报中国驻马尔代夫大使馆和企业在国内的总部。

马尔代夫常用求助咨询电话：报警：119；旅游部法律投诉司：00960-3323224；马累ADK私立医院总机：00960-3313553。

7.5 其他应对措施

如有相关疑问，还可咨询马尔代夫行业协会：

（1）马尔代夫全国工商协会（MNCCI）

地址：Ameenee Magu, Malé Republic of Maldives

电话：0096-3321889

传真：0096-3321889

电邮: mncci@dhivehinet.net.mv

网址: www.mncci.com.mv

(2) 马尔代夫建筑行业协会 (MACI)

地址: PA Complex, (Ground Floor) Hilaalee Magu, Malé Republic of Maldives

电话: 0096-3318660

传真: 0096-3318796

电邮: maci@dhivehinet.net.mv

网址: www.maci.org.mv

(3) 马尔代夫旅游行业协会 (MATI)

地址: 3rd Floor, Gadhamoo Bldg, Boduthakurufaanu Magu P.O. Box 2056, Malé Republic of Maldives

电话: 0096-3326640

传真: 0096-3326641

(4) 马尔代夫渔业实业公司

地址: Blk 389, Hilaalee Magu, Malé Republic of Maldives

电话: 0096-3323932

传真: 0096-3323955

电邮: info@mifco.com.mv

网址: www.mifco.com.mv

(5) 马尔代夫海产品加工和出口协会

地址: M. Westend, 3rd Floor, Handhuvaree Higur, Malé Republic of Maldives

手机: 0096-7784117

传真: 0096-3314920

电邮: rasheed@horizonfisheries.com

附录1 马尔代夫政府部门和相关机构一览表

- (1) 总统府 (The President's Office),
www.presidentymaldives.gov.mv
- (2) 人民议会 (People's Majlis Secretariat), www.majlis.gov.mv
- (3) 高等法院 (High Court of Maldives), www.highcourt.gov.mv
- (4) 审计总长办公室 (Auditor General's Office), www.audit.gov.mv
- (5) 总检察长办公室 (Attorney General's Office),
www.agoffice.gov.mv
- (6) 内政部 (Ministry of Home Affairs), www.homeaffairs.gov.mv
- (7) 财政部 (Ministry of Finance & Treasury), www.finance.gov.mv
- (8) 国防与安全部 (Ministry of Defense & National Security),
www.defence.gov.mv
- (9) 外交部 (Ministry of Foreign Affairs), www.foreign.gov.mv
- (10) 教育部 (Ministry of Education), www.moe.gov.mv
- (11) 卫生部 (Ministry of Health), www.health.gov.mv
- (12) 渔业和农业部 (Ministry of Fisheries and Agriculture & Marine Resources), www.fishagri.gov.mv
- (13) 经济发展部 (Ministry of Economic Development),
www.trade.gov.mv
- (14) 旅游部 (Ministry of Tourism), www.tourism.gov.mv
- (15) 住房与基础设施部 (Ministry of Housing & Infrastructure),
www.housing.gov.mv
- (16) 青年和体育部 (Ministry of Youth & Sports),
mys.govmu.org/English/Pages/default.aspx
- (17) 伊斯兰事务部 (Ministry of Islam Affairs),
www.islamicaffairs.gov.mv
- (18) 环境和能源部 (Ministry of Environment and Energy),
www.environment.gov.mv
- (19) 移民局 (Ministry of Immigration & Emigration),
www.immigration.gov.mv
- (20) 海关 (Maldives Customs Service), www.customs.gov.mv
- (21) 金融管理局 (Maldives Monetary Authority), www.mma.gov.mv
- (22) 旅游促进局 (Maldives Marketing and Public Relations Corporation), www.visitmaldives.com

- (23) 地方政府管理局 (Local Government Authority) ,
www.lga.gov.mv
- (24) 民航局 (Maldives Aviation Authority) , www.aviainfo.gov.mv
- (25) 警察署 (Maldives Police Service) , www.police.gov.mv

附录2 马尔代夫主要中资企业

中国机械设备工程股份有限公司
联系电话：00960-7598297

中国交通建设股份有限公司
联系电话：00960-7674329

后记

《对外投资合作国别（地区）指南》之《马尔代夫》，对中国企业尤其是中小企业到马尔代夫开展投资合作业务时普遍关注的投资合作环境进行了客观介绍；针对中国企业到马尔代夫开展业务可能出现的各种问题给予了提示。希望本《指南》能成为中国企业走进马尔代夫的入门向导，但由于篇幅有限，加之不同投资者所需信息各异，本《指南》提供的信息仅供读者参考，不作为企业投资决策的全部依据。

商务部对外投资和经济合作司组织协调《指南》编制工作。本《指南》由中国驻马尔代夫大使馆经商参处关志勇编写。商务部研究院对外投资合作研究所和中国海外投资咨询中心的研究人员对本《指南》内容进行了补充和修改。商务部亚洲司的同志对文中相关内容提出了宝贵意见。

在编写本书过程中，我们参阅了中国外交部、马尔代夫各类政府部门的公开信息，特此说明并致谢意。由于时间仓促，加之我们的水平有限，如有不当之处，欢迎批评指正。

编著者
2017年9月